Daddy-Long-Legs

by Jean Webster

长腿叔叔

[美] 简·韦伯斯特 著

赵婕 冯瑾 译

 译言古登堡计划

版权信息

书名:译言·古登堡 长腿叔叔

作者:[美]简·韦伯斯特

译者: 赵婕 冯瑾 等

中信出版集团制作发行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作者简介

简·韦伯斯特（Jean Webster）（1876—1916年）原名爱丽丝·简·韦伯斯特，出生于纽约州的佛雷多尼亚。美国著名的小说家，代表作品有书信体小说《长腿叔叔》（1912）和《亲爱的敌人》（1915）。

作品简介

书信体小说《长腿叔叔》，是美国作家简·韦伯斯特最著名的作品，讲述了孤女洁露莎的成长故事，曾被改编为舞台剧、电影、电视动画等。

洁露莎在一所孤儿院长大。在那里，孩子们完全依靠慈善救济生活，穿着其他人丢弃的衣服。18岁的时候，洁露莎高中毕业，却仍留在孤儿院宿舍打杂。然而，有一天，她却被告知，有一位神秘人发现了她的写作天分，愿意资助她去上大学。她要做的是每个月给这位资助人写一封信，告诉他自己的生活状况，因为他相信写信对写作本身是很好的锻炼。但是，洁露莎一直不知道他的名字，他也从不回信。洁露莎只看到过他的背影，知道他是一个个子很高的长腿男人，因此，她叫他“长腿叔叔”。这似乎是一个看了开头或上面两段干巴巴的简介就能猜到结局的故事。然而，谁知道呢？这本书的题词是“献给你”（To You）。

“黑色星期三”

每月的头一个星期三都是个噩梦。这样的一天总是在担惊受怕中到来，在忍耐中结束，在迫不及待中被遗忘。每寸地板必须干干净净，每把椅子都得纤尘不染，被子上连条褶皱也不许有。九十七名小孤儿挣扎着给拉来洗啊、梳啊，最后套上新浆洗过的格子布衣服；九十七个孩子都给一一叮嘱要讲礼貌，理事说话的时候，要回答：“好的，先生”或“没有，先生”。

那可真是难捱的时光。可怜的洁露莎·阿博特，因为是年龄最大的孤儿，日子自然最不好过。但这个星期三，同以往的星期三一样，总算是给熬过去了。洁露莎刚才一直待在大厨房里为孤儿院的客人做三明治，这会儿她溜出厨房上了楼，去干些日常份内的活儿。她得特别关注六号房，这房间里一字摆放着十一张折叠床，十一名四至七岁不等的孩子睡在上头。洁露莎将这些孩子叫到跟前，理好他们皱巴巴的袍子，擦干净他们的小鼻子，让他们排成一队有序地朝餐厅走，去享受接下来与面包、牛奶和梅干布丁为伴的、幸福的半小时。

然后她瘫坐在窗边的座位上，将抽痛不已的额角靠向冰凉的窗玻璃。那天早晨，她从五点开始就没坐下过，得服从每个人的命令，忍受神经质女监事太太的训斥和催促。私底下的李皮特太太，可并不像当着五位理事和女客这样，摆出一副看似沉着实则虚夸的端庄。洁露莎的目光穿过窗外结霜的大草坪，掠过孤儿院那高而尖的铁围栏，顺着散布田庄的山脊而下，落在光秃秃的树丛中那一座座农舍的尖屋顶上。

她知道，这样的一天终于完满地结束了。理事们同这些来访委员们已经完成了巡访，该念的报告也念了，该喝的茶也喝了，现在正欢喜地赶回家去享受炉火，又有一个月不用想起这些惹人烦的孤儿们。洁露莎前倾着身子，好奇又羡慕地望着一辆辆马车、汽车鱼贯驶出孤儿院的大门。她想象着自己也跟着其中一辆马车走，来到山坡上那一座座的大宅子跟前。她幻想自己穿着皮毛外套，戴着一顶羽毛装饰的天鹅绒帽子，倚靠在座位上自然地跟司机小声说“回家”。然而这画面到了家门口却模糊起来。

洁露莎有一种想象力，在李皮特太太看来，这样的想象力很危险，稍不小心就会惹出祸端。然而，即便有了这样丰富的想象力，洁露莎也决难想象出宅院里头是怎样的光景。小可怜洁露莎热情洋溢、酷爱冒险，但十七岁的她却从未踏入过寻常宅院的大门。她不知道别人是如何生活的，但在孤儿的眼里，那样的生活充满了自由。

洁露莎·阿博特,

办公室有人找，

我看你最好赶紧去！

刚加入唱诗班的汤米·狄龙唱着歌上了楼，又唱着歌下楼来到了走廊前，他朝六号房走来，声音也越来越响亮。洁露莎将思绪从窗外拉回，她不得不面对现实。

“是谁叫我去办公室？”她紧张兮兮地打断汤米。

李皮特太太要你去，

我看她火气可不小。

阿门！

汤米虔诚地吟唱着，语气里倒不全是恶意。看到犯错的姐姐被生气的女监事叫去办公室，哪怕再冷漠的小孤儿，也会泛起同情心。何况汤米喜欢洁露莎,尽管她有时确实会扯着他的手臂将他猛拉过来，朝他的鼻子一顿擦，几乎把他的鼻头也擦掉。

洁露莎皱着眉头一言不发地走了，一路上琢磨着到底出了什么岔子。是三明治做得不够薄？是坚果蛋糕里吃出了果壳？还是哪位女客发现了苏茜·霍索恩袜子上的洞？难道说——糟糕！——难道说是六号房的哪个小乖乖“顶撞”了某位理事？

楼下的长廊没有灯，下楼时，她看见了最后离开的理事。通向马车出入口的门敞开着，他站在那里正要离开。洁露莎只看见了他高高的身形。他挥着手臂招呼车道上的一辆汽车，那汽车便朝门口驶来，一时间，汽车前灯的强光将他的影子投射在大厅的墙壁上。四肢给拉得出奇地长，从地板一直延伸到到门廊的墙上。简直就像一只手舞足蹈的巨型长脚蜘蛛。

洁露莎一下子舒展开愁眉，笑了起来。她个性阳光，总能捕捉到小小的趣事，并为之开怀。要从理事那咄咄逼人的气势中找点乐子，那可是件意想不到的好事。她朝办公室走去，心里还为刚才的小插曲雀跃不已，于是笑嘻嘻地去见李皮特太太。看到女监事的表情，她有些吃惊，因为对方虽算不上是笑意盈盈，但神色也相当愉快。此刻，她的表情和蔼可亲，几乎摆出了对待访客的那张笑脸。

“坐吧，洁露莎，我有话跟你说。”

洁露莎就近选了张椅子坐下，浑身不自在地等着女监事开口，连呼吸都急

促起来。一辆汽车从窗前飞快驶过，李皮特太太朝车子的方向望了望。

“你注意到刚才离开的先生吗？”

“只瞧见了背影。”

“他是我们最有钱的理事之一，给我们孤儿院提供了大笔基金。他特别叮嘱不愿透露姓名，所以我不能讲出他的名字。”

洁露莎微微睁大了眼睛，显然，她并不习惯被女监事叫到办公室来讨论理事们的怪癖。

“这位先生已经照顾过院里的几个男孩子。你记得查尔斯·本顿和亨利·弗莱泽吗？他们都是由这位——哦——这位理事资助上大学的。他们学习都很用功，用优秀的成绩回馈了这笔慷慨的捐赠。这位先生只希望你学业成功，除此之外，他可不要别的回报。在你之前，不管多优秀的女孩，他可从未另眼相待。老实说，他不喜欢女孩。”

洁露莎觉得这时该说点什么，于是她喃喃地回答：“是的，太太。”

“今天的例会上，我们提到了你的前途问题。”

李皮特太太稍作停顿，然后以一种平和的、令人紧张的语气缓缓地继续道：

“你也知道，照惯例，满了十六岁就不能继续呆在孤儿院，你的情况实属例外。你十四岁从咱们学校毕业，因为你的成绩很好——不过我得说你的操行并不总是令人满意——我们让你去村里读高中，如今你完成了高中的课业，孤儿院自然没有义务再养你。实际上，在孤儿院，你已经多待了两年了。”

李皮特太太说这番话的时候忽略了一些事实：首先，洁露莎在这两年里一直都很努力，为资助她的理事会争了光；其次，这两年里，孤儿院的活儿一直是她的首要任务，其次才是读好书；遇到今天这样的日子，她都必须待在孤儿院里打扫。

“我刚才说过，例会上提到了你的前途，也讨论了——非常详尽地讨论了你过去的表现。”

李皮特太太用指责的目光望着她受审的犯人，而她的犯人看上去也着实愧疚——倒不是因为她想起自己曾做过什么令人发指的错事，只是，她明白这是女监事太太期望看到的表情。

“当然，像你这样的情况，通常给你一个岗位，让你开始工作就行了，但你在某些学科上表现不俗，英文课成绩优异。咱们学校理事会的普里查德小姐碰巧是访问委员会的成员，她一直同你的修辞学老师说起你，今天也在会上也帮你说了一篇好话，还朗读了你那篇《黑色星期三》。”

这回洁露莎是发自内心地羞愧难当。

“孤儿院为你做了那么多，你却极力讽刺，简直没有一点感恩之心。不知你是否有意为之，也不知大家会不会原谅你。不过你真走运，那位，哦，刚离开的那位先生似乎有一种过于宽容的幽默感，就因为你那篇没礼貌的作文，他愿意供你上大学。”

“上大学？”洁露莎瞪圆了双眼。

李皮特太太点点头。

“会后他留下来跟我讨论了这件事的细节。他的规矩很不寻常。要我说，这位先生有些奇怪。他认定你是个富于创造力的孩子，打算把你培养成一个作家。”

“作家？”洁露莎的脑子一片空白，除了重复李皮特太太的话，她一句话也说不出。

“这是他的愿望。能不能成真，就留给时间去证明吧。他会给你提供充足的零用钱，这对一个从没管过钱的女孩来说，简直慷慨得过了头。不过他把细节都安排好了，我也不便再给任何建议。你要在这里过完夏天，好心的普里查德小姐愿意帮你打点上学的装备。你的住宿费和学费会直接寄到学校，另外，在你就读的四年里，每个月有三十五美元的零用钱。这样一来你能享有同其他学生一样的待遇。这笔钱将由这位先生的私人秘书按月寄给你，作为回报，你得每月写一封感谢信。不必感谢他给你钱花，他认为那不值一提，你得在信中向他报告你在学业上的进步，以及校园生活的情况。就像写家书（如果你的父母还活着的话）。”

“收信人是约翰·史密斯先生，所有的信件都由秘书转交给他本人。约翰·史密斯不是他的真名，我说过，他不愿透露姓名。你记好，你的恩人决不是约翰·史密斯先生。他让你写信自然有他的道理——写信最能训练文学表达。考虑到你没有可以书信往来的亲人，他希望你以这样的方式写作，这样一来，他也好了解你的学习进展。他不会给你回信，也根本不会特别关注你的来信。他讨厌写信，不希望你成为他的负担。如果出现确实需要对方回复的情况，例如被学校开除（我相信不会发生这样的事），你可以联系他的秘书，格里格斯先生。这每月一封的信是你必须尽到的义务，约翰·

史密斯先生要求的回报仅此而已，所以你必须把它们当作账单一样用心对待。我希望你在信里能做到语气恭顺，对得起你在这里受到的教导。你得记住，你的收信人是约翰·格里尔之家的一位理事。”

洁露莎盯着门槛，她很想离开办公室。此刻，她激动得直发昏，一心想躲开李皮特太太的老生常谈，出去好好思考一番。她站起来试探性地退了一步。李皮特太太打了个手势把她拦回来。这样好的演说机会，决不能轻易放过。

“这样难得的好机会落到你头上，我想你一定心怀感激吧？对你这样的女孩来说，这种出人头地的机会可不多见。你必须时刻牢记——”

“我——遵命，太太，谢谢您。要是您说完了，我得赶紧去帮弗雷迪·珀金斯补裤子啦。”

说完她就跑了出去，李皮特太太望着被她甩在身后的门，惊讶得张大了嘴，而她的总结陈词还悬在半空中，只将将说了一半。

洁露莎·阿博特小姐写给长腿·史密斯先生的信

一年级

亲爱的供孤儿上大学的好心人：

我终于到学校啦！昨天在车厢里待了四个小时。搭火车的感觉可真奇妙啊，不是吗？我从没搭过火车。

我从未见过大学校园这样的地方，大得令人犯迷糊——一出宿舍就迷路。待我理出点头绪，会在往后的信件中向您描述校园风光，也会报告我的学习进展。下周一上午才正式开课，现在是周六的晚上。不过我想写封信，好让咱们先熟悉起来。

给陌生人写信的感觉挺奇怪。其实对我来说，写信本身就是件稀罕事——从小算到大也没有三、四封。所以，若是这封信写得不合规范，请您不要介意。

昨天上午出发之前，李皮特太太一本正经地跟我谈了话，主要是教导我在往后的人生中要守规矩，尤其在您这样一位好心的恩人面前，更得格外小心，极其恭顺才好。

可是，您偏要选约翰·史密斯这个名字，教我如何表现恭顺？您为什么不肯挑个稍微有个性的名字？照这样说，我应该也可以给“拴马桩”先生或“晒衣架”先生写信啰。

这个夏天我满脑子都是您。这么多年来，这是第一次有人关心我，仿佛找到了亲人。我似乎有了一种归属感，这感觉令人安心。不过，我必须承认我的想象力在您这儿派不上大用场。我只知道三件有关您的事：

第一，您很高。

第二，您很有钱。

第三，您不喜欢女孩。

我想称呼您为“讨厌女孩的先生”，只是这个称呼对我自己未免有些无礼；您也可以是“有钱人先生”，但这样一来又侮辱了您，好像您只是个有钱人而已。况且，钱财只是外在的财富，您也许不会一辈子当有钱人——多少绝顶聪明的人在华尔街赔光了家底。但至少有一点是恒久不变的——您一辈子都是大高个儿！所以，就这样决定了，您是我“亲爱的长腿叔叔”。我希望您不要介意，这只是咱们私底下一个昵称，李皮特太太不必知道。

再过两分钟，十点的铃就要响了。在学校，一天给分成几个时段，要打好几次铃，真有意思；我就像匹野马一样赶来赶去。熄灯铃响了。晚安吧。

您瞧，我个多么守规矩的孩子——这多亏了约翰·格里尔之家对我的教导。

您最恭顺的，

洁露莎·阿博特

9月24日写于弗格森大楼215室

致长腿叔叔史密斯先生。

亲爱的长腿叔叔：

我爱大学，也爱送我上大学的您。我非常、非常幸福，在这里的每一刻都令我激动得睡不着觉。您无法想象这里和约翰·格里尔之家是多么不同。我做梦也想不到世界上竟有这样的地方。我真同情那些不是女孩、不能来这儿上学的人；我料想您的大学校园也没这么好呢。

我的房间在一座大楼里。没建好校医院之前，这楼是用来当传染病房的。除我之外，这层楼还住着三个女孩子：一位是四年级的学姐，戴着眼镜，老提醒我们动静小点儿；另外两个也是新生——莎莉·麦克布莱德和朱莉娅·拉特利奇·彭德尔顿。莎莉是一个鼻子翘翘的红头发女孩，非常友善；朱莉娅则来自纽约上流社会的显赫人家，人家还没注意到我呢。她俩住一间房，我和学姐都住单间。单间数量少，通常轮不到新生住，但我不用申请就住上了。管理员一定认为孤儿不配与出身良好的女孩住一块儿。您瞧，孤儿还是有些优势的！

我的房间在西北角，有两扇窗可以看风景。住了十八年的二十人间，能一个人住真是恬静又舒适。这是我第一次有机会了解洁露莎·阿博特。我觉得她挺招人喜欢。

您会喜欢她吗？

10月1日

学校正在组建新生篮球队，我的机会来啦。没错，我个子小，但我反应非常敏捷，身体也特别结实。别人蹦起来还没落地，我已经从她的脚下闪过去抢到了球。午后的篮球训练非常有趣，训练场的周围是一片火红的树林，空气中弥漫着落叶燃烧的气味，每个人都笑着大声喧闹。我从没见过这样快乐的一群女孩子，而我则是这群人中最快乐的人！

我本打算把我的学习情况写成一封长信（李皮特太太说您想知道），但是七点的铃响了，而十分钟后我得穿着训练服到达运动场。您也希望我入选吧？

您永远的，

洁露莎·阿博特

星期二

又及（写于9点）：

莎莉·麦克布莱德刚才探着脑袋站在我的门前，这是她说的话：

“我想家想得厉害。你想家吗？”

我微微一笑回答说不想，我能忍住。至少我不必经历这思乡之苦！我可从没听说有谁想念孤儿院，您听过吗?

亲爱的长腿叔叔：

您听说过米开朗基罗注吗？

他是意大利著名的艺术家，一个生活在中世纪的古人。英国文学课的同学好像都知道他，我却说他是个天使，惹得全班哄堂大笑。这名字听起来是挺像天使的，不是吗？在大学里，大家都指望你懂得你根本没学过的东西，有时会让人特别尴尬。不过现在，只要大家讨论我不知道的事，我就默默查阅百科全书。

头一天上课我就闹了一个大笑话。有人提到莫里斯·梅特林克注，我就问是不是新来的同学。这笑话给传得全校皆知。但不管怎么样，我的天资不比谁差——比起班里某些同学，我还更聪明呢！

您想不想知道我给房间添了些什么装饰？我的房间是棕黄色调的。墙壁呈淡黄色，我买来黄色的棉质斜纹窗帘和坐垫、一张红木书桌（三美元的二手货）、一把藤椅，还有一块中间染了滴墨迹的地垫。我用椅子盖住了这块墨迹。

房间的窗户很高，坐在椅子上看不到外面的风景。但我把五斗柜的镜子卸下来、铺上垫子、挪到了窗边。这高度当临窗座正合适。只要把抽屉拉出来当作台阶走上去即可。十分舒服！

这些东西都是在毕业生拍卖市场上，莎莉·麦克布莱德帮忙挑选的。她打小就住在大房子里，对家居装饰很在行。您决计想不到我有多快活，我可以捏着五美金的真票子去商店买东西，还能拿些找零回来。要知道，活到这么大，我的零用钱从未超过五分。亲爱的叔叔，我着实感激您给我这笔零用钱。

莎莉是世界上最有趣的人，而朱莉娅·拉特利奇·彭德尔顿则恰恰相反。管理员在分配宿舍的时候一定花了大心思，才让这样两个人住在一块儿。在莎莉的眼中，世界充满了乐趣，连考试不及格也不例外。但朱莉娅却看什么都觉得无聊。她根本不愿意讨人喜欢。她认为彭德尔顿这个姓氏就是进入天堂的免检通行证。我和朱莉娅注定是冤家。

现在说说我的学习情况，您大概已经等得不耐烦了吧？

一、拉丁文：第二次布匿战争，汉尼拔已于昨夜带领军队在特拉西梅诺湖安营扎寨，给罗马人设下了埋伏，今晨四更天两军交锋。罗马人溃退。

二、法语：读了二十四页《三个火枪手》，学了第三类不规则动词的变位。

三、几何学：学完了圆柱体，正在学圆锥体。

四、英语：正在学写说明文。我的风格日益清楚、洗练。

五、生理学：讲到了消化系统。下节课学习胆管和胰腺。

您正上大学的，

洁露莎·阿博特

10月10日

又及：

叔叔，我希望您不要沾酒，饮酒伤肝。

亲爱的长腿叔叔:

我改名字了。

名册上的名字还是洁露莎，但生活中我是朱蒂。生平第一个昵称竟是自己

取的，这感觉可有点不妙，不是吗？这名字还没最后定下来。弗雷迪·珀金斯从前常这样叫我，当时他连话都说不利索。

我希望李皮特太太多花点心思帮婴儿取名字。我的姓氏是她在电话簿上找的——您翻开电话簿瞧瞧，头一页就有阿博特。说到教名，她更是到处找灵感。她从墓碑上“捡”来了洁露莎。我一直讨厌这个名字，不过我挺喜欢朱蒂，朴素又简单。听起来像是某个蓝眼睛的小甜妞，在家人的宠溺下长大、生活顺遂、无忧无虑。能像她不是挺好吗？不管我犯什么错，都没人说我是被宠坏的孩子！我倒想假装被宠坏，真是有意思。往后请您叫我朱蒂。

您知道吗？我有三双羔皮手套。以前我在圣诞树上得到过羔皮连指手套，但没有五指分开的。我时常把它们拿出来戴一会儿，差点没忍住戴去课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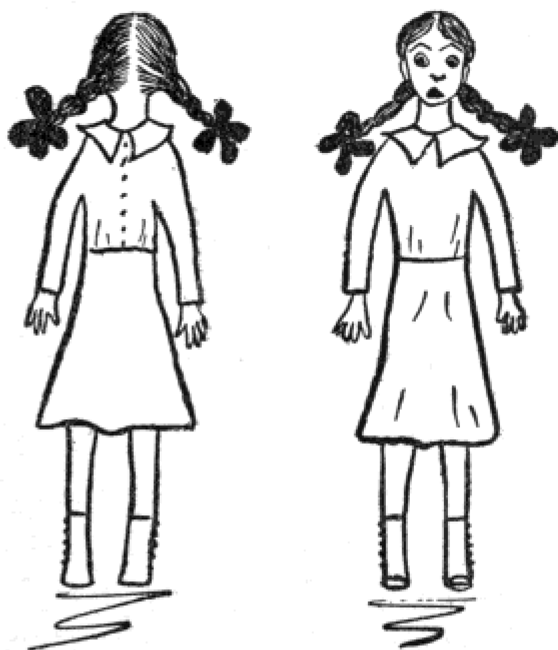
（晚饭铃响了。再见。）



星期三

叔叔，你猜怎么着？英语老师夸奖我，说我上篇论文新颖别致。真的，那是她的原话。回顾我过去十八年所受的教导，真令人难以置信，不是吗？

约翰·格里尔之家的宗旨（正如您了解并推崇的那样）就是将九十七名孤儿教导成千篇一律的人。



这不寻常的艺术天赋，是我小时候用粉笔在门上画李皮特太太逐渐练就的。

我对我的“家”诸多抱怨，但愿您不会生气。不过控制权在您，假使我太过放肆，你可以随时终止对我的资助。我这么说也许不大礼貌，但您不能指望我礼数周全；孤儿院毕竟养不出年轻淑女。

叔叔，您知道吗？大学里最难的不是学习，而是如何玩耍。很多时候，其他女孩讨论的话题我都听不懂；她们总拿共同经历过的事开玩笑，而我是唯一不了解前因后果的人。我就像一个异族，闯进了一个语言不通的世界。我感到沮丧。沮丧是我生命中的常客。上高中的时候同学总是围着我瞧。大家都晓得我是个奇怪的异类。我的脸上仿佛写着“约翰·格里尔之家”的字样。然后，几个一脸慈悲的人非要来说些礼貌上的话。他们每一

个都教我厌恶，尤其是那些慈善人。

在这里没有人知道我孤儿院的身世。我跟莎莉·麦克布莱德说我的父母亲去世了，由一名善良的老先生供我上大学，这些倒都是事实。我不愿意成为您眼中的胆小鬼，我只是希望我同别的女孩是一样的，但是那时时浮现的童年阴影——可怕的约翰·格里尔之家决定了我是异类。要是我能抛开一切、关上记忆，说不定我也能像别的女孩一样讨人喜欢。我不认为我同她们有什么本质的差别，您觉得呢？

不管怎么说，莎莉·麦克布莱德喜欢我！

您永远的，

朱蒂·阿博特

（原名：洁露莎）

星期五

我刚才又重读了这封信，字里行间满是消沉的情绪。不过，我得赶周一上午要交的主题作文、复习几何，还害了感冒，一直打喷嚏，这些您都不知道吧？

星期六早晨

昨天我忘记将这封信寄出，索性再倒点儿苦水。今天上午来了位主教，您猜猜他跟我们说什么？

“《圣经》里最慈悲的话是，‘穷人与你们同在。’穷人的存在是为了让我们常保善心。”

请注意，穷人成了特定用途的家养动物。要不是碍于我的淑女姿态，仪式结束的时候我一定会上台把我的想法讲给他听。

星期日

亲爱的长腿叔叔:

我入选篮球队啦。瞧我左肩上的擦伤——又青又肿，还有几道橘色的痕迹。朱莉娅·彭德尔顿也参加了选拔，不过她没选上。万岁！

您现在可晓得我心胸狭窄了。

大学生活愈发美好。这里的同学、老师、课程、校园还有吃的东西我都喜欢。一周能吃上两回冰淇淋，不必吃玉米糊。

您只要求我每个月写一封信给您，是吧？我却隔几天就写信讨您的嫌！不过这历险似的新生活实在太激动人心，我非得找个人好好说说，可我只认识您啊。请原谅我精力过剩，我会很快平复下来。要是您觉得我的信无聊，您尽可以把它们丢到废纸篓子里。我向您保证，十一月中旬之前决不再写信烦您。

您的话篓子，

朱蒂·阿博特

10月25日



亲爱的长腿叔叔:

您来听听看我今天都学了些什么：

正菱锥形体平截头凸面的面积等于底边总长和梯形一边的高度乘积的二分之一。

听起来难以置信，但事实如此——我可以证明！

我还没给您聊过我的衣服吧，叔叔？我有六套漂亮的新衣服，都是特地为我买的，不是从谁那里“继承”来的旧衣服。也许您体会不到这对一个孤儿来说意义有多么重大。是您把它们送给了我，我由衷地感激您。能上大学已经很美好，却也比不得六条新裙子令人喜出望外。这都是访问委员会的普里查德小姐为我挑选的，谢天谢地，李皮特太太没掺和。我有一件晚礼服，是丝绸质地的，上面装饰有粉纱（我穿上非常好看）；一条做礼拜穿的蓝裙子；一袭红色纱质、点缀以东方花饰的晚宴服（穿起来像位吉普赛女郎）以及另一条玫瑰色印花晚宴服；一套灰色的街头套装；还有一条上课学穿的裙子。也许于朱莉娅·拉特利奇·彭德尔顿算不得什么，但对洁露莎·阿博特来说——噢，我的天！

您一定在想，她真是个浮躁又浅薄的小恶魔；同时还会觉得供女孩上大学真是浪费钱，对吗？

可是，叔叔，要是您穿了一辈子格子布衣服，您就会理解我的感受。上高中的时候，我的生活可是比格子布时期还糟糕。

我穿的都是救济箱里的衣服。

我胆战心惊地穿着可怕的救济服去上学，您无法想象那种感受。我的同桌必定是衣服的原主人，她会一边笑，一边低声将这缘故说给旁人听。捡对头丢弃的衣服穿，这简直是蚀骨之痛。就算往后我能穿丝质筒袜过一生，这伤痕也是决然抹不去了。

最新战况！

战场快讯。

11月13日（星期二）凌晨4点钟，汉尼拔击溃了罗马先锋部队，并带领迦太基部队穿越高山来到了卡西里努姆平原。一支努米底亚的轻骑兵同昆塔斯·费边·马克西马斯交了战。经过两场战役和一场小冲突之后，罗马人因受重创而退兵。

很荣幸担任您的前线特派记者，

J·阿博特

又及：

我知道不该指望您回信，也有人警告过我别问您太多问题。可是叔叔，我就提这一次，下不为例——您是特别老，还是有点年纪？是全秃了，还是有点秃？您太难琢磨了，就像几何学定理一样抽象。

一个讨厌女孩的高个子有钱人，偏偏对一个无礼的女孩格外慷慨，这位有钱人该长什么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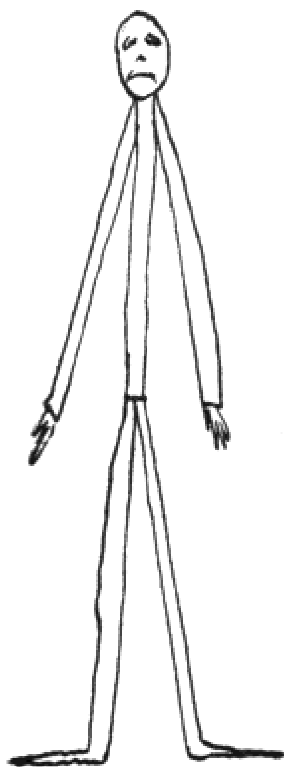
盼复。

11月15日

亲爱的长腿叔叔:

您还没有回答我的问题，这可是很重要的问题。

您有头发吗？



我已经勾勒出了您的模样——本来很满意，可到了脑袋却卡住了。我举棋不定，不知您的头发是黑是白，也可能是花白，或许您根本没头发。

这是我给您画的像。

但问题是，我该加上些头发吗？

您想不想知道您的眼睛是什么颜色？是灰色的，您的眉毛像阳台的屋檐一样突出（用小说里的话形容就是“醒目”），您的嘴巴是一条线，嘴角微微向下。您瞧，我知道！您是一位言辞尖锐、有脾气的老头儿。

（打铃了，该去做礼拜啦。）

12月19日

我有条雷打不动的规矩：不管第二天早上有多少篇评论要写，都不在晚上学习；相反，我只读些简单读物，您知道我的苦衷，我这十八年落下了太多。叔叔，我的脑子空洞得超乎想象。我也是刚刚才知道自己的深浅。大多数女孩子，出身体面，有亲戚朋友，家里有书房，她们耳濡目染所知道的事，我连听都没听过。比方说：

我从没读过《鹅妈妈》、《大卫·科伯菲尔德》、《艾凡赫》、《灰姑娘》、《蓝胡子》、《鲁宾逊漂流记》、《简·爱》和《爱丽丝奇境记》，也从未听说过德鲁亚德·吉普林其人。我不晓得亨利八世不止结过一次婚，也不知道雪莱其实是位诗人。我不懂人类原来是由猴子变来的，更不清楚《伊甸园》是一篇美丽的神话。我不知道R.L.S指的是罗伯特·路易斯·史蒂文森，还有，乔治·艾略特竟然是女性。我从没见过《蒙娜丽莎的微笑》（是真的，尽管您不会相信），也从没听说过夏洛克·福尔摩斯。

可是，如今这些我都知道了，我还杂学旁收地知道了许多别的知识。但您也知道，我要补的知识实在太多。喔，真是乐在其中！我整天都盼着夜幕降临，我会在门上挂上“请勿打扰”的牌子，换上漂亮的红浴袍和毛茸茸的拖鞋，把靠枕都垫在身后的长沙发上，再打开手边的学习照明灯，沉浸在阅读的世界里。一本书不够我读，我要同时读四本。刚才，我读的是丁尼生的诗集、《名利场》、吉普林的《山中故事》，还有——您不许笑——《小妇人》。我发现学校里所有女孩都是读着《小妇人》长大的，我是唯一的例外。不过我没有告诉其他人（那样一来我就成了异类）。我只是默默从上月零花钱里抽出1美元12美分买了一本。下回谁再提起腌酸橙，我就能接上她的话了！

（十点的铃声响了。这封信中间给打断了好几回。）

晚9点45分

先生：

很荣幸向您报告几何学的一些新发现。上周五我们放弃了之前一直在学的平行六面体，转而学习截断棱镜。我们意识到这条路异常曲折。

星期六

圣诞长假从下周开始，大家都准备好了行李箱。走廊上堆得满满当当，简直落不下脚。大家都兴奋不已，早把学习抛到了九霄云外。我会度过一个美好的假期。有位德州的新生也要留下来。我们打算一起散步，如果结了冰，还打算一起学滑冰。另外，我们还有整整三个星期的时间泡在图书馆里读书学习。

再会啦，叔叔，希望您同我一样快乐。

您永远的，

星期日

又及：

别忘了回答我的问题。要是您懒得写，就请秘书发通电报吧，就说：

史密斯先生没有头发，

或者，

史密斯先生有头发，

再或者，

史密斯先生满头白发。

发电报的二十五美分您可以从我的零用钱中扣除。

一月再会吧，圣诞快乐！

亲爱的长腿叔叔:

您那里下雪了吗？站在宿舍楼上，目光所及之处皆是银装素裹，爆米花般大小的雪花簌簌而下。傍晚了，太阳（冷冰冰的黄色）刚刚落山，藏到冰冷的、灰扑扑的山后去了。我借着最后一点余晖，坐在窗前给您写信。

您送的五个金币真让我惊喜！我还不大习惯接受圣诞节礼物。您给予我的已经够多了，您知道的，我所拥有的一切都是您的赠与，我不能讨要无度。不过我依然欢喜。您想不想知道我用这些钱买了什么？

一、一只皮质表带的银手表，我将它戴在手腕上提醒自己按时背书。

二、马修·阿诺德的诗集。

三、一只热水瓶。

四、一条轮船上用的毯子。（宿舍楼很冷。）

五、五百张黄稿纸。（很快我就要开启我的作家之路啦。）

六、一本同义词词典。（好帮助作家扩充词汇量嘛。）

七、（虽然我不太想承认这最后一件东西，但我还是要坦白。）一双长筒丝袜。

好啦，叔叔，您可不能指责我有所隐瞒了！

要是您非要问，我只能说我的动机非常俗气。朱莉娅·彭德尔顿常来我房间写几何作业，她每天晚上都穿着长筒丝袜，翘着二郎腿坐在我沙发上。不过等着瞧吧，等她度假回来，我也要穿上我的长筒丝袜去她的沙发上坐着。叔叔，您瞧，我真是个讨厌的家伙，但至少我是诚实的。而您早就知道我不是个完美的孩子，孤儿院的记录说明了这一点，不是吗？

总结一下（英语老师总拿这话作开场白），收到这七件礼物我非常感恩。我骗自己说这些礼物都是加利福利亚的家人打包寄给我的。手表是爸爸赠的；毯子是妈妈买的；热水瓶是奶奶送的（因为这边气候寒冷，奶奶总担心我会着凉）；黄稿纸是哈里弟弟送的；伊索贝尔姐姐给了我这双长筒丝袜；苏珊姨妈为我买了马修·阿诺德的诗集；哈里叔叔（小哈里就是按他的名字取的）赠给我这本词典。他本来想寄巧克力，可我坚持要同义词词典。

您不介意扮演这拼凑出来的一大家子吧？

现在，我能讲讲假期的事儿吗，还是说您只对我的功课本身感兴趣？我希望您喜欢我的措辞——“本身”。这是我新近学到的词汇。

德州来的女孩名叫莉奥诺拉·芬顿。（这名字同洁露莎一样好笑，不是吗？）我挺喜欢她，不过我更喜欢莎莉·麦克布莱德。在我心里，任谁都比不上莎莉——除了您。我非得最爱您不可，因为您是我的整个儿家庭。我，莉奥诺拉，还有两个二年级的学姐每天都过得很愉快，我们穿着短裙和针织短上衣，头戴帽子，拿着击球棒，徒步把乡下逛了个遍，也将附近地区转了个仔细。有一回我们转到镇上去了——足足四英里呢——最后走到一家同学们常去的饭馆。我们吃了烤龙虾（三十五美分），甜点是荞麦蛋糕和枫糖糖水（十五美分）。既营养又划算。

真是太有趣了，尤其对在孤儿院长大的我来说，这完全是不一样的人生。每次离开校园，我都感觉自己像是逃狱的犯人。我不假思索地把心里话了说出来，险些露出马脚，好不容易才掩饰过去。想说却不能说，真是为难我。我是一个藏不住话的人。要是没有您这位倾诉对象，我一定会憋坏的。

上周五晚上，我们举办了一个糖果联欢会，是弗格森的女舍监组织的，还邀请了留校的、其他宿舍楼的女生。一共有二十二人参加，新生们同二、三、四年级的学姐们聚在一起，其乐融融。厨房很宽敞，石材砌成的墙上挂着一排排铜制的锅子和水壶。其中最小的砂锅也有煮衣服的锅那样大呢。弗格森里住着四百位女孩子。戴着白帽子、围着白围裙的主厨领出二十二名同样打扮的人——我简直无法想象他从哪里找来这么多人——我们都成了厨子。

尽管我已经见识过更高级的糖果，这场面仍然有趣极了。活动接近尾声，整个厨房、连房门的把手都给弄得黏黏糊糊，而我们也早已成了糖人儿。我们排成一队，身上仍旧是那副帽子围裙的打扮，每个人手上拿着一把大大的叉子、勺子、或是煎锅，就这么排着队穿过空荡荡的走廊，走到了教师休息室，当时有六位教授和讲师坐在里面打发宁静的傍晚。我们为他们献唱了校园之歌，并将糖果敬给他们吃。他们很客气地接受了，只是神情很疑惑。我们转身离开，留下他们吃着大块的糖果，黏黏糊糊，好吃得没话说。

所以，叔叔您瞧，我的大学生活进展不错！



您觉不觉得比起作家，我更适合做艺术家？

还有两天假期就要结束啦，再次见到同学们我会很高兴。宿舍楼略显孤单，容纳四百人的房子只剩下寥寥九个人，确实有些空空荡荡。

十一页纸——可怜的叔叔，您一定读累了！我本打算写一封简短的感谢信，但一下笔就停不下来了。

再会，谢谢您想着我。我本该开开心心，可我的心里总有一抹愁云。二月份要考试啦。

爱您的，

朱蒂

临近圣诞的某一天

确切日期不明

又及：

我说爱您是否不大合适？要是果真不合适，请您原谅我。但是，我必须要找个人来爱，只能在您和李皮特太太中间做选择。所以，亲爱的叔叔，请您多多担待，我对她实在爱不起来。

亲爱的长腿叔叔:

您该好好瞧瞧这学校的学习氛围！大家几乎都忘了假期这回事。我在四天里学了五十七个不规则动词，但愿考完试我还能记得起来。

有些女孩子会把用过的书卖掉，但是我打算将书保存起来。这样一来，在我毕业之后能将整个大学的课本排成行，摆在书柜里。遇到需要了解细节的情况，就能毫不迟疑地找到。这比脑子更方便、也更可靠。

今天晚上，朱莉娅·彭德尔顿来我的房间寒暄，停留了整整一个钟头。她劈头就聊起了家庭，我简直掐不掉她的话头。她问我母亲原本姓什么——对一个来自孤儿院的人提这样无礼的问题，您听说过吗？我没勇气回答不知道，便勉强胡诌了个蒙哥马利。可她又追问是马萨诸塞州的蒙哥马利还是弗吉尼亚州的。

她的母亲出身拉瑟福德家族。这个家族起源于方舟时代，同亨利八世结过姻亲。她父亲的家族诞生于亚当之前。祖先是一种高级血统的猴子，长着油光水滑的猴毛，尾巴也格外长。

我本想把今晚这封信写得欢欣鼓舞、妙趣横生，可我实在太困，心里也很害怕。新生的命运真不幸。

您正备考的，

朱蒂·阿博特

考试前夕

最亲爱的长腿叔叔:

我有一个糟透了的消息要告诉您，但是我不打算拿它开头，我得先让您的心情好起来。

洁露莎·阿博特已经开始了她的写作生涯。一首以《从宿舍楼远眺》为题的诗歌登上了《月刊》的二月号——在第一页，对于一名新生来说，这可是莫大的殊荣。昨天晚上我从教堂出来，英语导师叫住我，她说这首诗写得很美，唯独第六行音节太复杂。我会寄一份给您，没准儿您也乐意读读。

我再想想，还有没有值得高兴的事——噢，对啦！我正在学溜冰，现在可以一个人自豪地滑来滑去啦。我也会拉条绳子从体育馆的屋顶上滑下来，我还能跳过3.6英尺的栏杆——我希望很快就能跳过4英尺。

今天上午阿拉巴马的主教给我们作了一堂非常励志的讲道，其中心思想是：“不要批评别人，免得别人批评你。”说的是宽以待人的必要性，不要对他人严词苛责。真希望您也听到了这段话啊。

好一个阳光炫目的冬日午后，冷杉树上的冰柱正在融化，整个世界都被积雪压弯了腰——除了我，我是被烦恼压弯了腰。

现在该说坏消息了——朱蒂,勇敢点儿！——你非说不可。

您现在心情好吗？我的数学和拉丁散文没及格。我正在补习这两门课，下个月要参加重修考试。令您失望了，我真抱歉，要不然我可一点也不在乎，因为我读了很多课外书。我已经读了十七本小说和成堆的诗歌，我读的可都是些必读书目，比如《名利场》、《理查德·法弗尔的苦难》、《爱丽丝奇境记》。还有爱默生的《随笔集》、洛克哈特的《司各特传》、吉本斯的《罗马帝国兴衰记》的第一卷以及本韦努托·切利尼的《自传》——他真是有意思，总是到处闲逛，杀个把人再折回去吃早餐。

您瞧，叔叔，与其卡在拉丁文上，我这样学习要聪明得多。要是我保证以后门门都通过，这次您能原谅我吗？

悔不当初的，

朱蒂

星期天



亲爱的长腿叔叔:

这是月中额外的一封信，因为今晚我有些孤单，屋外暴风肆虐，雪花击打着我的宿舍窗。整个校园都熄了灯，但喝了黑咖啡的我没有丝毫睡意。

傍晚的时候，我搞了一个晚餐聚会，参加的人有莎莉、朱莉娅以及莉奥诺拉·芬顿，我们吃了沙丁鱼、烤松饼、沙拉和奶油糖，还喝了咖啡。朱莉娅说她很开心，只有莎莉帮忙洗了盘子。

今晚我本该用功学拉丁文，但是，毫无疑问，我是一个懒散的拉丁文学生。我们已经学完了利维的《论年迈》，现在在学《论友谊》（念作该死的爱西西亚）。

您介不介意暂时冒充下我的祖母？莎莉有祖母，朱莉娅和莉奥诺拉既有祖母又有外祖母，今晚她们给拿来比较了一番。我没有念想的份儿，这是多

么可贵的关系啊。所以，要是您当真不介意，我就把昨天进城看到的那顶装饰有克纶呢花边和紫罗兰缎带的漂亮帽子买下来，当作您八十三岁寿辰的礼物。

！！！！！！！！！！！！

这是教堂的钟声，敲了十二下啦。我终于有了睡意。

晚安，祖母。

我好爱您。

朱蒂

亲爱的长腿叔叔，

我正在学写拉丁散文，其实我一直都在学，而且还得继续学。我很快要结束这学习的常态了，重修考试定在下周二早上七点，我非得通过不可！所以下一封信您要么盼到一个精神饱满、无忧无虑的我，要么等到一个散架的我。

考完我会好好写一封信。今晚我得抓紧学习独立夺格。

仓促停笔的，

J. A.

3月15日

长腿史密斯先生：

先生，我提的问题您都不回答；我做的事情您也毫无兴趣。恐怕那群凶神恶煞的理事里，你就是最凶的那位吧，您供我上大学不是出于关心，只是尽义务罢了。

我一点儿都不了解您。我连您的名字都不知道。写信给一个冷冰冰的对象真让人提不起兴趣。我敢肯定我的信您不屑读，会直接将它们丢到废纸篓。往后，我给您写信只谈学习。

上周我补考了拉丁文和几何学。成绩合格，现在我的包袱终于卸下了。

您真诚的，

洁露莎·阿博特

3月26日

亲爱的长腿叔叔:

我真该死。

上周我写了那样可怕的信，请您不要放在心上。写信当晚我异常孤单、痛苦，嗓子也疼得要命。当时我害了流感，扁桃体也发炎，浑身不舒服。我已经在校医院里住了六天。今天他们才第一次让我坐起身来拿纸笔。护士长是个非常专横的人。但是我心里一直挂着这件事，要是您不肯原谅我，我就好不起来了。

这幅画画的是我头上绑着绷带的模样，这结打得真像兔耳朵。



这样还是不能博得您的同情吗？那么，我的舌下腺也肿了。我今年一整年都在学生理学，却从来没听说过舌下腺这个词。教育真是无用！

我不能再写下去了，坐太久我会发抖。请原谅我的粗鲁无礼。这都因为我自小缺乏教养。

爱您的，

朱蒂·阿博特

4月2日

最亲爱的长腿叔叔：

昨天傍晚天快黑的时候，我坐在床上望着窗外的雨，突然不能自已地感叹人生的无聊，就在那时，护士拿着一个写有我名字的长形白盒子出现在我眼前，盒子里装满了最美丽的粉玫瑰。更贴心的是，里面还有一张措辞客气的卡片，以有趣而个性的左斜体写就。叔叔，我要对您道千万次谢。您知道我有多幼稚吗？我高兴得躺在床上哭出了声。

现在我确信我的信您都读了，我会写得更有趣些，这样您就会用红带子将他们绑好，收纳在安全的地方——只是要烦您抽出那封可怕的信，把它烧掉。写出那样一封信让您读，我简直再也不愿想起。

谢谢您让一个陷于病中，怨天尤人的一年级学生快活起来。或许您身边有贴心的家人朋友环绕，根本不知道孤单的滋味，但我却熟悉这种感受。

再会吧，我保证再也不胡闹，因为，现在我知道您是一个真真实实的人，决不会问东问西惹您烦了。

您还讨厌女孩吗？

您永远的，

朱蒂

4月4日于校医院

亲爱的长腿叔叔:

我希望您不是那位一屁股坐在蛤蟆身上的理事。我听说当时动静很大，所以我猜那位理事大约比您胖。

您还记得约翰·格里尔之家洗衣房窗外那些覆盖着格栅的洞吗？每年春天，当蛤蟆开始活跃的时候，我们都要抓一些丢进洞里，偶尔有几只掉到洗衣房去，洗衣服的时候会引起一片欢乐的喧闹，而我们也因此受到了严厉的惩罚，但不管怎样，抓蛤蟆的热情仍旧高涨。

有一天，好吧，我略去细节，免得您无聊。总之一只最肥最大、黏黏糊糊的蛤蟆跳到了理事办公室的真皮扶手椅上，于是那天下午的理事会议——我敢说当时您也在场，剩下的情节也不用我讲了吧？

过了这么久，冷静地想想，当时受罚是罪有应得，要是我没记错，分量也足够重。

不知怎地，我又怀起旧来，或许是又到了蛤蟆活跃的春天，使得我贪玩的

天性蠢蠢欲动。如今，我不再抓蛤蟆的唯一原因在于，没人规定不许抓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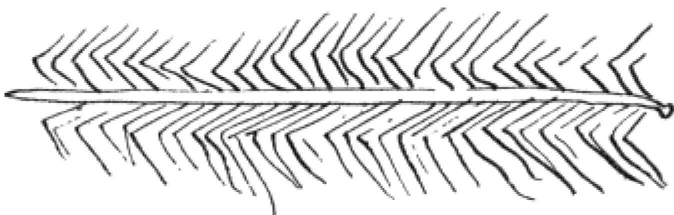
写于星期一第8堂课上

您猜猜我最喜欢的书是哪一本？我是指现在，因为我总是三天一换。答案是《呼啸山庄》。艾米丽·勃朗特写这本书的时候年纪还很小，也从没出过霍沃思教区。她一辈子都没接触过男性，那她是如何杜撰出希斯克利夫这样一个人的呢？

我可做不到，虽然我也年轻，同样成天待在约翰·格里尔之家——我似乎具备所有的条件。有时我很担心自己没有天分。叔叔，要是我成不了伟大的作家，您会不会对我失望透顶？春天是个美丽的季节，万物新生、生机盎然，我喜欢放下功课、跑出去享受这天气。田野里到处是奇遇！生活在书本里要比写书有趣得多。

哎唷！

这声尖叫把莎莉、朱莉娅以及（真讨厌）那位四年级学姐引了过来。触发这声叫唤的罪魁祸首是一条蜈蚣，瞧它这副尊容：



更可怕的是，就在我写完上一句、思考下一句的时候——噗！——它从天花板掉落在我身边。我连忙躲避，慌忙中打翻了茶几上两个茶杯。莎莉将我的梳子反过来，打断半截蜈蚣身子——这梳子可用不成了，后半截拖着五十只脚跑到书桌底下不见了踪影。

由于历史悠久，加之常青藤覆盖，这间宿舍里总有蜈蚣出没。蜈蚣真是恐怖的生灵，我情愿在我床下的是老虎。

写于星期二做完礼拜后

今天真倒霉！早晨没听到起床铃，匆忙穿衣服的时候弄坏了鞋带，还把扣子扯了下来，掉在领口里。没赶上早餐，还错过了一小时的诵读课。忘记带吸墨纸，结果钢笔还真漏墨了。学三角函数的时候，我和教授在对数的问题上意见不合，查过资料却发现她是对的。中午吃的炖羊肉和大黄茎都

是我讨厌的食物，让我想起孤儿院。邮件只收到账单（当然我也没收过旁的东西；我的“家人”不爱写信）。下午的英语课突然改成写作课。您读读这个：

我别无所求，

也不再被拒绝。

我愿为此献上生命；

这呼风唤雨的商人微微一笑。

巴西?他摆弄着纽扣

瞧也不瞧我一眼：

不过，太太，难道今天

没有别的可呈现？

这是一首诗。我不知道这首诗的作者是谁、想表达什么。一走进教室就看见黑板上赫然写着这首诗，老师还让我们发表评论。读完第一节，我以为我读懂了——这位呼风唤雨的商人是个神仙，依据人的善行来分发祝福——但是读到第二节发现他摆弄纽扣，就觉得那种想法简直亵渎了神灵，立刻改了主意。其他同学也有同样的困惑，于是在四十五分钟里大家都摸不着头脑，一个字也没写出来。学习可是个苦差事！

不止这些，更糟的还在后头。

今天下雨，打不成高尔夫球，大家都去了体育馆。挨着我站的女生手里拿着体操棒，打中了我的手肘。回到宿舍我收到了一个包裹，里面是一条春天穿的蓝色连衣裙，结果裙子穿上去太紧，连坐都坐不下去。星期五是大扫除的日子，清洁女工把我书桌上的纸给弄得乱七八糟。甜点时间我们吃了“墓碑”（是一种香草口味的牛奶果冻）。今天在教堂里呆的时间比平时多二十五分钟，就为了听人讲“女德”。正当我好不容易松口气、坐下来读《贵妇的画像》时，一个名叫阿克利，呆气十足的圆脸女孩——拉丁课上她是我的同桌，因为她的名字也以A开头（我真希望李皮特太太给我取名扎布里斯基）——跑来问我周一的课是从第六十九段还是第七十段开始上，缠了我整整一小时，刚刚才走开。

您遭遇过这样的祸不单行吗？这当然算不得大灾大难。危难时刻，人人都能挺起身板，直面不幸；但笑对日常琐事才真真是件费精神的事。

我正要培养这样的精神。将人生当作一场游戏，尽量娴熟地、公平地参与其中。输了，耸耸肩一笑而过；赢了亦如此。

无论如何，我要做个光明磊落的人。亲爱的叔叔，往后像朱莉娅的长筒丝袜，或墙上掉蜈蚣的事我再也不抱怨啦。

您永远的，

朱蒂

周五晚9点半

盼复。

长腿叔叔先生：

亲爱的先生，我收到了李皮特太太的来信。她说希望我的操行和学业都有长进。想到这个夏天我没地方去，她同意我回到孤儿院，一边帮理事会干活一边等开学。

我讨厌约翰·格里尔之家。

宁死也不回去。

您真诚的，

洁露莎·阿博特

5月27日

亲爱的长腿叔叔:

您真好！

能到农场去我太高兴了，因为我从没去过农场，也因为我不愿回约翰·格里尔之家洗一夏天的盘子。若真回去，可能会发生些可怕的事，因为我已经失掉从前的谦逊，我担心哪天会失控将孤儿院的杯子盘子尽数摔碎。

请原谅我匆匆止笔。我不能再向您报告新鲜事了，现在是法语课，我担心老师马上就会点我的名。

他真的点到我了！

再会，

我好爱您。

朱蒂

亲爱的长腿叔叔:

您来过我们学校吗？（这只是一个反问句，您别嫌烦。）五月的校园有如仙境。矮树丛中花团锦簇，树木青翠可爱，就连古老的松树林也吐露着活力。一朵朵黄色的蒲公英点缀着草坪，数百名身着蓝色、白色、粉色裙装的女孩，脸上洋溢着欢乐，显得无忧无虑。大家都满心期待假期的来临，考试可不算什么。

这不就是幸福的人该有的心境吗？噢，叔叔！我可是其中最快乐的人！因为我已经逃出了孤儿院，再也不是谁的使唤丫头、打字员或图书管理员啦（要不是因为您，这些活儿我还得继续做）。

我为我过去的一切不良行为道歉。

我曾经对李皮特太太无礼，我道歉。

我甩过弗雷迪·珀金斯耳光，我道歉。

我曾将糖碗装满盐，我很抱歉。

我曾在理事们的背后做鬼脸，我道歉。

我要以一颗善良和气的心对待每一个人，因为我实在太幸福。这个夏天我要勤奋写作，努力成为一名好作家。这算不算一种崇高的目标？噢，我在培养美好的性格！每当遭遇寒冷霜冻，它总是略显阴沉，但是当阳光普照，它又灿烂起来。

每个人都一样。对于逆境出人才、忧愁失望锻造德行的说法，我不能苟同。幸福的人才能善意满襟怀。我不信仰遁世论。（真是个好词，我才学的。）您也不是遁世的人吧，叔叔？

打一开始我就给您描述了校园风光。我希望您能来，让我领您四处逛逛，向您介绍：

“那是图书馆。这是煤气站，亲爱的叔叔。您左边那座哥特式建筑是体育馆，旁边那座都铎式建筑是新修的校医院。”

噢，带人到处逛可是我的拿手好戏。在孤儿院的时候我常带人逛，今天在校园里我也领人逛了一天，真的，相信我。

那人也是位男士！

真了不起。我从未同男士说过话（除了偶尔同理事说几句，他们不能算）。对不起，叔叔，我并不是故意要说理事的坏话。我觉得您和他们不一样，您只是在机缘巧合之下做了理事会的成员。那些理事一个个都肥头大耳，自命不凡，摆出一副慈善家的模样，而且喜欢摸人脑袋，还戴着金表。



活像一只金甲虫，我画的可是典型理事的样貌，您不在内。

好了，言归正传：

我同一名男士一起散步、聊天、喝茶。他可是大有来头——朱莉娅家族的杰维斯·彭德尔顿先生；简单说来，就是她的叔叔（再多说点，他和您一样，是个高个子）。他到城里办事，顺便来瞧瞧侄女。他是朱莉娅父亲最小的弟弟，但这俩叔侄却不怎么亲厚。他只在她小时候来看过她一眼，心里没好感，此后就再没关注过她了。

不管怎样，他来了，举止得体地坐在接待室，帽子、手杖和手套都放在身旁。朱莉娅和莎莉七点钟有诵读课，不能抽身。于是朱莉娅冲到我房间，求我陪他四处逛逛，等下课再领他去见她。碍于情面，我勉强应承下来，我不太喜欢彭德尔顿家的人。

出乎我的意料，他竟然很好相处。他很真实，全然没有彭德尔顿家族的毛病。我们相处很愉快。我一直渴望能有位叔叔。您介意冒充我的叔叔吗？我相信叔叔比祖母更好。

彭德尔顿先生让我想到您，叔叔，他像是二十年前的您。瞧我多了解您，虽然我们从未相见！

他身材颀长，肤色黝黑，线条深刻，总是带着笑意，从不开怀大笑，只是将嘴角微微上扬。就像一位相识多年的朋友，很亲切。

我们把校园逛了个遍，从中央广场一直转到运动场。他说有点乏，提议去校门口松林道边上的小茶馆喝口茶。我说回去叫上朱莉娅和莎莉，但他表示不愿意让侄女喝太多茶，免得她变得神经质，于是我俩直接去了小茶馆，坐在阳台的一张精致小巧的餐桌边，吃了松饼、柑橘酱、冰淇淋和蛋糕。小茶馆里没什么客人，因为，月底大家的零用钱也都见了底。

我俩聊得很开心！只是，由于得去赶火车，回到学校他只仓促跟朱莉娅打了个照面。发现我把他带出校园，她大为光火。他似乎非常有钱，大家都想拥有这样的叔叔。知道他有钱我就放了心，茶点可不便宜，每一样都得六十美分呢。

今天上午（星期一）快递送来三盒巧克力，我，朱莉娅和莎莉都有份。您觉得怎么样？这可是异性送的巧克力！

我不再只是个孤儿，我慢慢地意识到自己也是个女孩子。

希望有一天您也能来喝喝茶，好让我确定我是否喜欢您。可是，如果不喜欢，岂不是很糟糕？不过，我想我会喜欢你的。

好啦！向您致意。

“我永远不会忘记您。”

朱蒂

5月30日

又及：

今晨照镜子，发现自己长了一个酒窝，从前我没注意到呢。真奇怪，是从哪儿冒出来的？

亲爱的长腿叔叔，

幸福的一天！我刚考完最后一门——生理学。于是这意味着：

三个月的农场生活开始啦！

我对农场一点概念也没有。我没去过，甚至见也没见过（车窗外的风景不能算），不过我知道我会喜欢那儿的，我会爱上那自由自在的生活。

到现在，我仍然不太习惯约翰·格里尔之家以外的生活。每当想到这一点，我的心就会揪起来，整个背都僵住。我想逃跑，一边跑一边回头，谨防李皮特太太追来把我捉回去。

这个夏天我不必防备任何人，对吗？

您那名义上的威严一点也不会让我讨厌，您离我太远，不会对我造成任何伤害。在我看来，李皮特太太已经是记忆里的名字，森普尔夫妇总不会要考查我的操行吧？肯定不会。我已经长大啦，万岁！

我得停笔去打包行李啦。另外还有三个箱子的茶壶、盘子、沙发坐垫和书籍要收拾。

您永远的，

朱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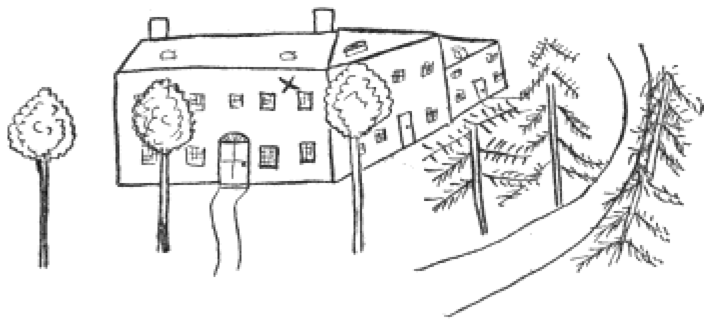
6月9日

又及：

这是我的生理学试卷。您能考及格吗？

最亲爱的长腿叔叔：

我刚到农场，行李还没整理呢。我等不及啦，要立刻把我对农场的喜爱说给您听。这简直是个天堂！房屋呈四方形，如图：



这房子可有年头了，大约有百年的历史。房子旁边有条我画不出的游廊，前面还有一个很可爱的门廊。这幅画可远远展现不出它的美好。那些鸡毛掸子似的东西是枫树，车道边上满是刺的是松树和铁杉。房子矗立在山顶，你可以看到延绵数英里的青草地，一直延伸到对面群山挺立的地方。



康涅狄格州的地形呈波浪状；而洛克威洛农场正好处于波峰。仓库原是建在马路对面，会遮蔽住视野，不过老天降下一道闪电倒做了好事，将它们烧了个精光。

房子里住着森普尔先生、森普尔太太、一位女工和两位男帮佣。工人们都在厨房吃饭，而朱蒂则同森普尔夫妇在餐厅吃。我们的晚餐是火腿、鸡蛋、饼干、蜜糖、果冻、蛋糕、馅饼、泡菜、奶酪，还有茶——而且大家聊得很投机。从前的我可没这么风趣。事情经我一说就变得很好笑，我想这是因为我从没到农村生活过，我的问题在于我对许多事情都不了解。

十字标记的不是谋杀案现场，而是我住的屋子。这屋子方方正正的，很宽敞，里面放置着漂亮的旧式家具，窗户得用棍子支撑着打开。旁边挂着掖金边的绿帘子，一碰就能放下来。还有一张红木质地的大方桌，我打算整个夏天都伏在上面写小说。

噢，叔叔，我太兴奋啦！我迫不及待地要探索这个地方，简直等不到天亮。现在是八点半，我马上要吹熄蜡烛，试着让自己进入睡眠状态。我们五点起床。您体验过这样的乐趣吗?我不敢相信我就是朱蒂。您和仁慈的主赐予我这么多，我真不配拥有。我必须做一个非常、非常、非常善良的人才能报答您。我一定能做到，您等着看吧。

晚安。

朱蒂

周六晚于洛克威洛农庄

又及：

要是您能听听这一片蛙鸣，听听小猪崽的叫唤该多好；还有这天上的一弯新月！仿佛就在我右肩膀的上方。

亲爱的长腿叔叔:

您的秘书先生是怎么知道洛克威洛的？（这不是个反问句，我真的很好奇。）不信您来听听：这农庄以前是杰维斯·彭德尔顿先生的财产，不过他已将其转赠给他的保姆，森普尔太太。天底下哪有这样的巧合？她仍口口声声称他为“杰维少爷”，念叨着他小时候是多么可爱、懂事。她有一个盒子，里面保存着他小时候的一绺头发，是红色的——至少是偏红！

一听说我认识他，她立刻对我另眼相看。在洛克威洛，“彭德尔顿家的熟人”就是最好的名片。而整个家族最值得推崇的就是杰维少爷——朱莉娅那一支就差得远啦，我挺高兴。

农场的生活越来越好玩啦。昨天我开了拉草车。我们养了三头成年猪、九头小猪，瞧它们那吃相，真是名副其实！还有数不清的小鸡仔、鸭子、火鸡和珍珠鸡。住农庄的人偏要跑去城里生活，您真是疯了。

我每天都要去捡蛋。昨天去掏被黑母鸡抢占的鸟窝，没留神从粮仓的梁上摔了下来。回家后，森普尔太太看见我膝盖上的抓伤，急忙用金缕梅酊剂给我包扎，嘴里还一直念叨，“天哪！天哪！杰维少爷也从那根梁上摔下来过，伤的恰恰也是这只膝盖，这简直就像是昨天才发生的事儿。”

这里的景色真是美妙绝伦。有山谷，有河流，有一座座长满树木的小山。远处还耸立着一座青黛色的高山，令人赞叹不已。

我们每周做两回奶油。做好的奶油储存在石头砌成的冷藏间里，冷藏间底下有条小溪流过。附近一些农民家里有脱脂机，我们可瞧不上这些新奇的玩意儿。用锅搅拌也许是麻烦些，但搅出来的奶油要好得多。我们养了六头牛，我给它们都取了名字。

1.西尔维娅，因为它出生在树林。

2.莱斯比娅，卡图卢斯作品里的名字。

3.莎莉。

4.朱莉娅——这是一只全身斑点的平庸动物。

5.朱蒂，用我的名字。

6.长腿叔叔。您不介意吧，叔叔？这是一头纯种泽西奶牛，性格很温和。请看它的模样——您瞧这名字取得多恰当。



我的不朽巨著还没开篇；农场的事太多啦，我忙不过来。

您永远的，

朱蒂

7月12日

洛克威洛

又及：

我学会做甜甜圈啦。

又及（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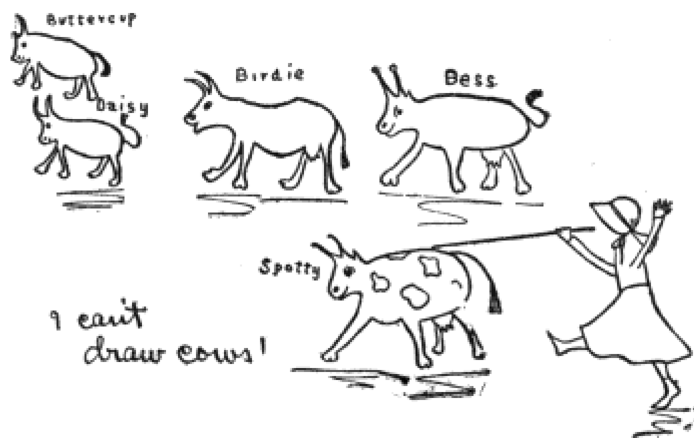
若是您想养鸡，我推荐奥平顿黄鸡，它们不长纤毛。

又及（3）：

昨天我做奶油了，又好又新鲜，真想送您一块。我是个优秀的奶工。

又及（4）：

这张图画的是未来的大作家，洁露莎·阿博特小姐赶奶牛的模样。



亲爱的长腿叔叔:

您说好不好笑？昨天下午我开始写这封信，正当我起好头、写完“亲爱的长腿叔叔”时，突然想起说好要去摘蓝莓来做晚餐，便把信纸放在桌上，跑了出去。今天我再回来写信，您猜猜信纸上有什么？一只真正的长腿叔叔——长脚蜘蛛！



我捉住它的一条腿，轻轻地将它提起来甩出窗外。我决不会伤害它们。一看到它们，我就想起您。

今天早上，我们套上小货车跑去做礼拜了。那是座小巧可爱的白教堂，屋顶尖尖的，正面有三根陶立克柱子（也许是埃尔尼克柱子，这两种风格我总是弄混）。

真是一场助眠的讲道，大家懒懒地摇着蒲扇。除了牧师讲话的声音，就只听见蟋蟀在外面的树丛中歌唱。我一直昏昏沉沉，直到站起身来唱圣歌才清醒，然后我就开始懊悔没好好听讲。我想知道这牧师是出于怎样的心理才选出这样一首圣歌。歌词如下：

来吧，摒弃掉一切俗事俗物，

与我一同享受天堂的欢乐。

不然，亲爱的朋友，我们唯有诀别。

我将任由你堕入地狱的深渊。

我发现不能和森普尔夫妇讨论宗教问题。他们所信仰的上帝（从清教徒老祖宗那里继承来的）是一个狭隘、不讲道理、处事不公、吝啬、睚眦必报而又食古不化的人。感谢老天爷，我不必继承别人的信仰！我可以自由选择自己的上帝。我的上帝善良而富于同情心，想象力丰富，宽宏大量，善解人意——他还很幽默。

我非常喜欢森普尔夫妇；他们的为人处世远远超越了他们的信仰，强过他们的上帝。我当面指出这一点，他们听了大惊失色，认为我亵渎了神灵

——这正是我对他们的看法！于是，这个话题戛然而止。

现在是星期天的下午。

亚玛赛（雇工）系着紫色的领带，戴着明黄的麂皮手套，胡子刮得干干净净，红光满面地载着卡丽(女工)出去了。卡丽戴一顶插着红玫瑰的宽沿帽，身着蓝色的棉布裙子，头发卷儿上得紧紧的。亚玛赛一早上都在洗马车；卡丽借口做饭没去教堂，实际上，她躲在家里熨那条棉布裙。

再过两三分钟我就得停笔去读一本书啦，书名是《为赶路的人干杯》。我在阁楼里找到了它。扉页上是一个小男孩稚嫩的笔迹：

杰维斯·彭德尔顿

如果本书迷了路，

请揪着它的耳朵带它回家。

十一岁时，他害了一场病，来农场待了一个夏天。这本《为赶路的人干杯》便是当时留下来的。这本书被翻得很旧，到处是那双小脏手留下的印迹。阁楼的角落里放着一台水车、一台风车，还有几把弓箭。森普尔太太总是提起他，令我产生一种错觉，仿佛他就在身边。我不是指那位戴礼帽、拿手杖的成年人，我是说那个头发蓬乱，身上脏兮兮的孩子；那个把楼梯弄得乱七八糟，敞着纱门不关，总是讨要饼干（森普尔太太一准儿给他）的孩子。他小小的身体里仿佛住着一个灵魂——不安分，但也坚强而真实。令我遗憾的是，他竟然是彭德尔顿家的人，我觉得他应该属于更好的人家。

明天要开始打谷子了，会来三个帮手，还会添上一台蒸汽机。

我很难过地告诉您，芭特卡普（缺了一只角的花斑奶牛，莱斯比娅的妈妈）干了件不光彩的事。它闯进果园的晚会，偷吃了树上的苹果，它吃得尽兴，直到被大伙儿揪住脑袋才算完。这两天兴奋得像喝醉了酒！我说的都是真的，还有比这更丢人的事吗？

先生，我一直是最爱您的孤儿，朱蒂·阿博特

星期天

又及：

这本书第一章讲印第安人，第二章讲车匪路霸。我屏住呼吸等待第三章，会写些什么呢？第一页写着“印第安人腾空跃起，落地身亡。”朱蒂和杰维怎能不尽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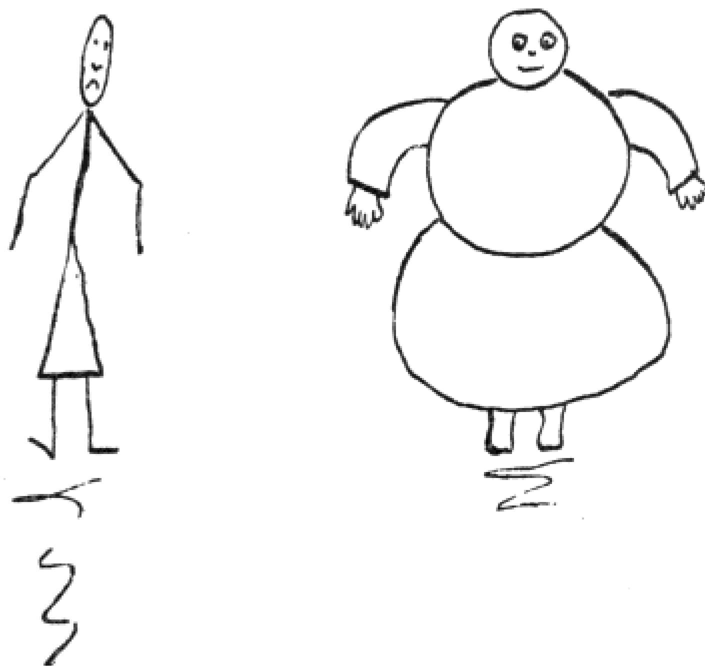
亲爱的叔叔：

昨天我在科纳斯一家杂货店的面粉秤上量了体重。我胖了九磅！向您推荐疗养胜地——洛克威洛。

您永远的，

朱蒂

9月15日



1. 米开朗基罗：（1475－1564）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伟大的绘画家、雕塑家、建筑师和诗人。

2. 莫里斯·梅特林克：（1862—1949），比利时剧作家、诗人、散文家。

3. 汉尼拔·巴卡：（公元前247年——前183年），北非古国迦太基名将，军事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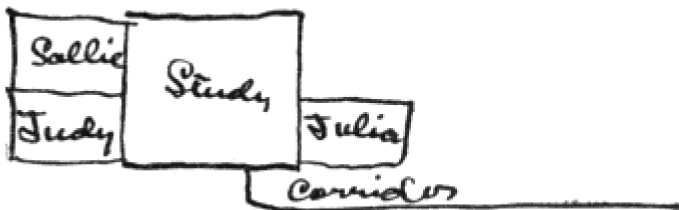
二年级

亲爱的长腿叔叔:

瞧!我已经是大二的学生啦！我上周五回到了学校，虽说离开洛克威洛很不舍，但再次看到校园还是很开心。回到熟悉的环境真令人身心愉悦。我在学校游刃自如，对各种状况也应付自如；我觉得我已经融入了这个世界，仿佛我是光明正大地属于这里，而不是被勉强塞进来的。

我不期待您对我说的话感同身受。一个可以当理事的大人物，怎能理解一个卑微弃儿的感受。

现在，叔叔，您听听看。您猜谁会是我的室友呢？莎莉·麦克布莱德和朱莉娅·拉特利奇·彭德尔顿。这是真的。我们有一个书房和三间小卧室，请看下图！



去年春天，我和莎莉就决定住在一起，而朱莉娅也坚决要和莎莉一起住，这是为什么，我也不清楚，她俩根本没有共同之处；但是彭德尔顿家族天生就保守，抗拒（好词！）改变。不管怎么样，我们仨住一块儿了。想想看，洁露莎·阿博特——一个来自约翰·格里尔之家的孤儿，竟然同姓彭德尔顿的做了室友。这可真是个民主的国家。

莎莉正在竞选班长，除非一切征兆都出了错，她一定能选上。好一场你争我夺，您真该看看我们这副政客嘴脸！喔！我要告诉您，叔叔，当我们女性争取到权利的时候，你们男人可得倍加小心。下星期六投票，不管谁赢，我们都将举行一次火炬游行。

我开始学习化学这门最不寻常的学科。我从未接触过类似的东西。分子和原子组成物质，下个月我能讨论些更具体的东西。

我还选了辩论和逻辑课，

还有世界历史，

还有莎士比亚戏剧，

以及法语。

像这样坚持几年，我会挺有学问。

我真该选经济学，不该选法语。可是我不敢，因为我害怕若不继续选法语，教授会不让我合格——就像我勉强通过六月的考试那样。我得承认自己高中基础不太牢固。

班上有个女孩，法语说得跟英语一样流利。她小时候就随父母去了国外，在修道院学校念了三年书。您可以想象，与其他同学相比，她显得多么地聪明伶俐，不规则动词对她来说简直就是小把戏。真希望小时候父母把我丢到法国修道院而不是孤儿院。哦，不，我不愿意！因为我可能永远不会和您相识。相比法语，我更愿意认识您。

再见，叔叔。现在我必须去拜访哈丽雅特·马蒂，在讨论完化学课程之后，我们也会顺便谈谈下届班长的事。

您涉足政界的，

J·阿博特

9月25日

亲爱的长腿叔叔:

假如体育馆的游泳池装满了柠檬果冻，游泳的人是该上浮还是下沉？

吃柠檬果冻时，我们提出了这个问题。大家热火朝天地讨论了足足半个时，还是没有答案。莎莉认为她可以在柠檬果冻里游泳，但我确信，世界上最棒的游泳运动员也会沉下去。溺死在柠檬果冻中不是也很有趣吗？

还有两个问题成了我们甜品桌上的谈资。

第一个：八角形房子里面的房间是什么形状？有些女孩坚持认为是方形的，但是我认为应该像一块馅饼，您说呢？

第二个：假设这里有一个镜子做的大空心球，而您就坐在里面。试想从哪里开始，镜子照背不照脸？这个问题越想越复杂。您看，我们可以用深奥的哲学思考来打发闲暇时光。

我有没有告诉您选举的事？时间如白驹过隙，三周前的投票似乎已成为古老的历史。莎莉成功当选了班长，我们举着“麦克布莱德万岁”的胶片进行火炬游行，还有一个十四人的乐队（三把口琴和十一把滥竽充数的梳子）。

我们“258”寝室的人都成了重要人物。我和朱莉娅沾了莎莉不少的光。和班长住在同一个屋檐下，也是不小的社会压力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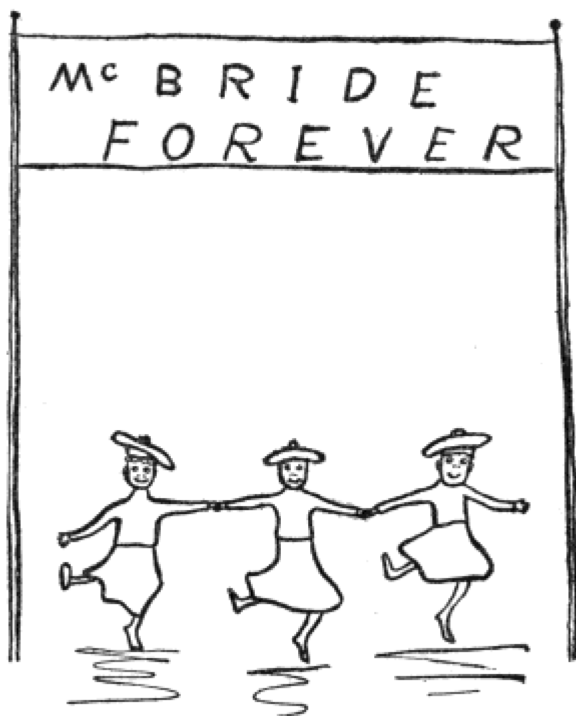
晚安，亲爱的叔叔。

请接受我诚挚的致意。

您的，

朱蒂

10月17日



亲爱的长腿叔叔:

昨天的篮球比赛，我们战胜了一年级。我们当然很开心，但是，如果我们能够击败大三那会更棒！即使让我全身上下青一块、紫一块，敷着金缕梅酊剂浑身酸痛地躺在床上一星期，我也愿意。

莎莉邀请我和她一起共度圣诞节。她住在马萨诸塞州的伍斯特，她真好，对不对？我非常乐意去。除了洛克威洛，我还从没去过任何人的家，森普尔夫妇的家不算，他们是大人，而且上了年纪。但是麦克布莱德家可是有一堆孩子呢（嗯，也就两三个），有妈妈、爸爸、奶奶，还有一只安哥拉猫！多么幸福美满的家庭啊！收拾行李去远行比闷闷地呆在学校好玩多了。想起来就好激动。

七点的钟声响了，我必须去排练了。我要在感恩节戏剧中饰演一个角色——一头金色卷发，穿着天鹅丝绒袍子在高塔上眺望的王子。很有意思，不是吗？

您的J. A.

11月12日

您想知道我现在长什么样吗？这是一张三人合照，是莉奥诺拉·芬顿拍摄的。

笑容满面的是莎莉；神情高傲的高个子是朱莉娅，头发被风吹到脸上，散乱搭着的是朱蒂——她本人要比照片上漂亮，只是那天的阳光有些刺眼。

星期六

亲爱的长腿叔叔:

我本来想写信感谢您给我寄来圣诞节支票，但是麦克布莱德家实在太让我着迷，简直腾不出时间去书桌前写信。

我买了一件新礼服——尽管用不着，但我就是想要。今年圣诞礼物是长腿叔叔送给我的，我的家人只是遥寄了问候。

在莎莉家过圣诞节是我最美好的假期。她住在一栋上了白漆的旧式大宅，离街边有一段距离。正是在约翰·格里尔之家时期，我时常盯着出神的那种房子，我还对房子里面的模样产生过好奇。我从未奢望能亲眼看见——但是我真的看到了！里面是如此地舒适自在；我从一个房间游荡到另一个房间，看这些家具，沉醉其中。

这对孩子来说，是再合适不过的成长环境了。有适合捉迷藏的小角落，烤

爆米花的开放火炉，有一个可以在雨天玩耍的阁楼，有光滑的楼梯扶栏——扶栏的最低处还有一个舒适平整的把手，还有一间宽阔敞亮、阳光满溢的厨房，开朗阳光的厨子已在这个家庭住了十三年，他总会留下一块面团供孩子们烤着玩。只要看一眼这可爱的房子，就会生出再当一次小孩的念头。

至于家庭成员，我做梦都没有想到他们会是如此地友好。莎莉有爸爸，妈妈和祖母，满头卷发的小甜心——三岁的小妹妹，老是忘记擦脚的中等个头的弟弟，还有叫吉米的英俊大哥哥——他目前在普林斯顿读大三。

餐桌上的时光非常愉快，每个人都谈笑风生，不必进行烦人的餐前祈祷。不用为每口食物而感谢谁，真令人轻松。（我肯定亵渎了神明，但如果您也像我一样被迫把感谢挂在嘴边，我相信您也会作相同的选择。）

我们做了好多好多事——我真不知该从哪一件说起才好。麦克布莱德先生有一家工厂，今年平安夜，他为雇工的孩子们准备了一棵圣诞树，放在狭长的、装饰着万年青和冬青的包装室里。吉米·麦克布莱德扮作圣诞老人，我和莎莉则帮他分发圣诞礼物。

我的天，叔叔，好奇妙的感觉！我感觉我和约翰·格里尔之家的理事一样仁慈。我吻了一个身上黏糊糊的可爱小男孩——不过我可没有拍过谁的脑袋。

圣诞节之后两天，他们在家里为我举办了一场舞会。

这是我第一次正儿八经地参加舞会——学校的不算，因为都和女孩子们跳。我穿上白色新晚礼服（多谢您的圣诞礼物），配上白色长手套和白色绸缎平底鞋。幸福是如此完满，唯一的遗憾就是李皮特太太不能亲眼看见我和吉米·麦克布莱德一起跳方块舞。拜托了，下次您去约翰·格里尔之家时，一定要转告她。

您永远的，

朱蒂·阿博特

12月31日

马萨诸塞州，伍斯特，“石门”

又及：

如果我不能成为伟大的作家，而只是一个平凡的女孩，叔叔，您会不会很

失望？

亲爱的叔叔：

今天我们去镇上散步，但是，天啊！好大的雨。我喜欢下着雪的冬天，不喜欢飘着雨的冬天。

朱莉娅迷人的叔叔今天下午又来看我们了，还带来一盒五磅重的巧克力。您看，这就是与朱莉娅作室友的好处。

听到我们傻乎乎的闲聊，他似乎觉得很有趣。他故意错过了一班火车，就为了跟我们在书房喝茶。我们好不容易才求得许可。想招待爸爸、爷爷已是不易，就更别提叔叔了；至于什么亲兄弟、表兄弟，那简直不可能。朱莉娅不得不当着公证人发誓这是她叔叔，并出具公证处的证明。（我很懂法律吧？）我怀疑如果院长看到了年轻英俊的杰维斯叔叔，我们还有没有机会和他喝茶。

不管怎样，茶还是喝上了，我们还吃了黑面包和瑞士奶酪三明治。他帮忙一起做了甜点然后吃掉了其中四个。我告诉他，去年夏天，我们愉快地聊到森普尔夫妇，还聊到了农庄里的马，奶牛和小鸡。除了格罗夫，他知道的那些马都死了。他上次去农场，格罗夫还只是一匹小马驹。可怜格罗夫如今垂垂老矣，只能在柔软的草地上一瘸一跛踱来踱去。

他问及储藏室底部的架子上是不是还放着储藏甜甜圈黄色瓦罐，罐子上面盖着一个蓝色碟子——是的，确实如此！ 他还问夜晚时分，草场的石头下面是否还有土拨鼠挖的洞——洞还在那儿！今年夏天亚玛赛捉住了一只肥大、灰色的土拨鼠，这是杰维少爷小时候捉的那只土拨鼠的第二十五代孙。

我当面叫他杰维少爷时，他似乎并没有不悦。朱莉娅说她从来没有见过如此和蔼可亲的他，平时是很难接近的。不过朱莉娅不懂技巧，我发现和男性打交道得用心。就像猫一样，只能顺毛摸，否则就要耍脾气。（这并不是一个体面的比喻，我只是借来打个比方。）

我们正在读玛丽·巴什科采夫[注]的日记，您是不是感觉很惊奇呀？听听这个：“昨晚恐惧缠绕着我，它颤栗着呻吟，最终驱使我将餐厅的时钟扔进海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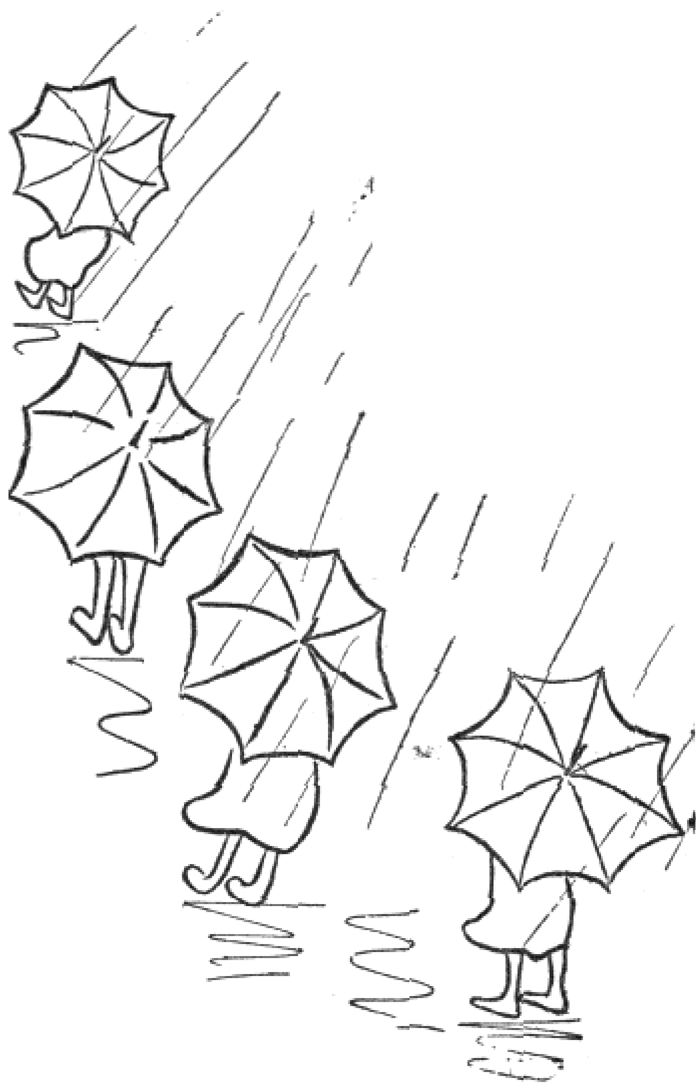
看了这个，我简直不要做天才，天才不好做，而且，对家具的破坏太大。

天啊！大雨如注，丝毫没有停的意思。看来今晚我们得游泳去教堂了。

您永远的，

朱蒂

周六下午6点半



亲爱的长腿叔叔:

您是不是曾有个可爱的女婴，尚在襁褓之中便被偷走了？

或许我就是她！如果是写小说，或许这就是我们的结局，不是吗？

不知道自己是谁，这感觉真的很奇怪——有点激动人心，也有点浪漫。有太多的可能性，或许我不是美国人，其实很多人也不是。我可能是古罗马人后裔；也可能是维京海盗的女儿；或许是俄罗斯流放者的小孩，该被关进西伯利亚监狱；更可能是一个吉普赛人——可能我内心就是这么认定的。我的灵魂自由不羁，只不过一直没机会释放。

我的人生有个污点，您知道吗？我从孤儿院出走过，因为我偷了饼干，他们要罚我。这件事被忠实地记载在小本子上，每个理事都可以随意查看。但是说真的，叔叔，那样的处境下，您指望看到什么呢？让九岁的小女孩一个人饿着肚子在厨房洗刀具，把饼干盒放在她触手可得的地方，然后您突然回到厨房，看到她一嘴饼干屑，不也在情理之中吗？您猛地拽起她的胳膊、打她耳光，还在布丁上桌的时候，强迫她下桌，当着其他孩子的面宣布她是一个贼。难道您不觉得她会落荒而逃吗？

我只跑出去四英里就被他们捉回了孤儿院。当其他孩子出来玩时，我被绑在院子里的柱子上整整一个礼拜，就像一只因淘气而受罚的小狗。

天啊！教堂的钟声响了，做完礼拜后我要参加一个委员会会议。对不起，我本打算将这封信写得妙趣横生。

再会，

亲爱的叔叔，

祝您平安。

朱蒂

1月20日

又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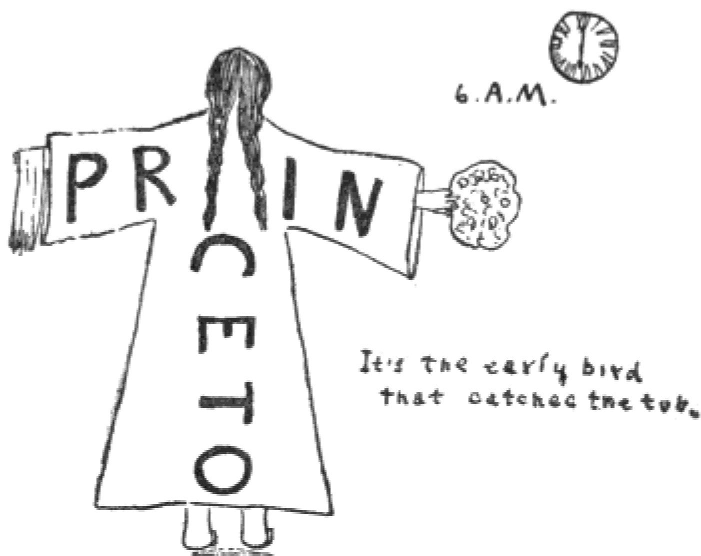
有一点我相当肯定：我不是中国人。

亲爱的长腿叔叔:

吉米·麦克布莱德送给我一面普林斯顿的校旗，和我房间的墙面一样大。我非常高兴他还记得我，但是我实在不知道该拿这校旗怎么办。莎莉和朱莉娅不会让我挂起来的，今年我们把寝室主色调定为红色，您可以想象加上橙色和黑色会变成怎样。但是它摸起来又温暖又厚实，我实在不想浪费。

把它做成浴袍会不会不妥当？我的旧浴袍已经缩水了。

我最近将学习情况略过不提，但是我现在是全身心投入到学习当中，也许您从我的信件看不出来。同时学五门课可真令人犯晕。



“验证学者精神的试金石，”化学教授说，“就是追求细节的激情。”

“不要让细节局限了你的视野，”历史教授说，“从远处观瞻来获得宏大视野。”

您瞧，我们得多小心翼翼才能在在化学和历史之间转换自如啊。我喜欢历史的方法。要我说，征服者威廉[注]在1492年打败英军，哥伦布在1100年还是1066年或是其他时间发现美洲，这些都无所谓，在历史教授看来也可略过不提。这让我在背诵历史时，感觉安心自在，而学化学时则完全相反，需要时刻绷紧神经。

第六堂课的铃声响了，我必须去实验室去仔细研究酸、盐和碱金属的化学反应。我的化学围裙不小心被盐酸烧出了一个碗大的洞。如果理论成立的话，我可以用强氨将洞中和，不是吗？

下星期考试，谁怕谁呢？

您永远的，

朱蒂

2月4日

亲爱的长腿叔叔:

窗外三月的风和煦地吹着，厚重的乌云在天空移动，鸟儿在松树枝头喧闹，多么令人沉醉的呼唤！让人忍不住合上书本，逃离牢笼，在山林中与风追逐。

上周六，我们在乡下进行了五英里的追踪游戏。狐狸（三个拿着一筐彩纸屑的女孩）比二十七个猎人提前半个小时出发。我是二十七个猎人之一，有八个掉了队，最后只剩下十九个。追踪足迹遍布小山，穿过玉米田，最后来到沼泽前，我们得小心翼翼踩着里面的小圆丘，跳跃着前进。当然还是有一半人陷入齐踝深的烂泥中。我们在沼泽中迷失了路，浪费了二十五分钟。然后沿着山丘攀登，穿越山林，直来到谷仓窗口。谷仓的门锁着，窗户又小又高，我认为不公平，您说呢？

但是我们并没有爬窗户，而是绕着谷仓走一圈，爬过一个低矮的棚顶，又越过一道篱笆。狐狸以为能把我们甩在这里，但是我们愚弄了她们。我们径直穿过两英里起伏的草地，彩纸碎屑越来越少，追踪起来越发困难。按规定，纸屑的间隔距离最长不超过六英尺，我可没见过这样长的六英尺。终于，经过两个小时的跋涉，我们的追踪目标——狐狸进入了水晶泉的厨房（这是一个农场，女孩会驾着雪橇或坐着运草马车来享用鸡肉和华夫饼大餐），我们发现三个狐狸正安稳地喝着蜂蜜、牛奶，吃着饼干。她们没想到我们可以追这么远，以为我们还困在谷仓的窗口。

双方都不认输。我认为我们才是赢家，不是吗？因为我们在狐狸们返回学校之前抓住了她们。甭管谁输谁赢，十九个猎人坐下来，像蝗虫一样吵嚷着要蜂蜜吃。蜂蜜不够大伙儿吃，但是水晶泉太太（我们给她取得小名，她姓约翰逊）带来了一瓶草莓酱和一罐枫糖浆——上星期刚酿好的，还有三条黑面包。

直到六点半，我们才回到学校——这时晚餐已经开始了半小时——我们顾不上换衣服就直奔餐厅，胃口大开。晚上的礼拜也省了，脏兮兮的靴子就是个足够正当的借口。

我还没告诉您考试的事情。我轻轻松松地通过了所有考试——我找到了学习的诀窍，再也不会不及格了。也许，我成不了荣誉毕业生，可恶的拉丁散文和几何是大一时候的噩梦，但是并我不在意，只要你快乐一切都会顺利（引自最近读到的英语经典读物）。

说到经典，您有没有读过《哈姆雷特》？如果没有，请立刻读呀，那真是一部旷世奇作。我久闻莎士比亚盛名，但从没想到他的文笔如此美妙！我之前还质疑他是否名副其实呢。

很久以前，大概在刚开始读书的时候，我发明了一个小游戏。幻想自己是最近读过的小说里的人物（最主要的人物），以此来哄自己入睡。

现在的我是奥菲莉亚——冰雪聪明的奥菲莉亚！我逗哈姆雷特开心，宠爱他，责备他，在他感冒时，替他围上围巾。他的忧伤也被我赶到九霄云外。国王、王后在海难中双双遇难，连葬礼也不必举行了。我和哈姆雷特成为无可争议的丹麦王位继承者，在我们的治理下，国家山河壮阔，国泰民安。他负责治理天下，我则投身慈善事业。我刚刚建立一批一流的孤儿院。如果您或其他理事想拜访，我很乐意带你们参观。我想您能得到很多有用的建议呢。

先生，我始终是您最尊贵的，

奥菲莉亚，

丹麦王后。

3月5日

亲爱的长腿叔叔:

我死后一定上不了天堂，我已经得到了这么多，死后再去天堂未免有些不公。让我把最近发生的事向您一一道来。

洁露莎·阿博特获得《月刊》杂志年度短篇小说冠军（奖金25美元）。她才不过大二！而参与者大多是大四的学生。当我看见自己名字的时候，我都不敢相信这是真的。或许我日后可能成为大作家。我真希望李皮特太太给我取的名字没这么傻——听起来像是女作家的名字，不是吗？

同时我还入选了春季公演戏剧——《皆大欢喜》，我出演西莉亚一角，罗莎琳德的表妹。

最后一则好消息：我、朱莉娅和莎莉将在下周五去纽约，进行春季大采购，还要在那住一整晚。翌日和“杰维少爷”一起去看戏——受他的邀请。朱莉娅回家里住，我和莎莉则在玛莎·华盛顿酒店休息。天底下还有更激动人心的事吗？我从还没住过酒店，也没去过剧院，只在天主教堂邀请孤儿们一起过节日时，看过一次戏，但那不是真正的戏剧，不能算。

您猜我们要看什么戏？《哈姆雷特》，想想看啊！我们在莎士比亚课上学了四个星期，情节已经烂熟于心了。

我兴奋得睡不着觉，期盼着那一天的到来。

再见，叔叔，

这真是一个奇妙的世界。

您永远的，

朱蒂

3月24日

或25日

又及：

我刚刚看了一下日历，今天是28号。

再又及：

今天我看见一个公共汽车售票员，他的眼睛一只是蓝色，一只是褐色。像不像侦探小说里的大坏蛋？

亲爱的长腿叔叔:

天啊！纽约好大啊！伍斯特根本比不了。您真的是住在如此嘈杂的城市吗？经历两天眼花缭乱的冲击，我几个月都缓不过来。我已经迫不及待要分享我的奇妙之旅。尽管我要讲的您都知道，因为您就住在这儿。

但是街道都很有趣，不是吗？还有人群？商店？橱窗里的展品令人目不暇接，我从来没有见过这么漂亮的东西。让你一生只想穿衣打扮。

周六早上，我、莎莉和朱莉娅一起逛街。朱莉娅走进一家店铺，我从没见过这样华丽的地方，白色和金色的墙壁金碧辉煌，地上铺着蓝色地毯，丝绒窗帘也是蓝色的，镀金的椅子闪闪发亮。一位金色长发的美丽小姐，穿着黑色丝绒长礼服，微笑着迎接我们。我还以为我们正在社交访问呢，忙着握手，但我们好像是来买帽子的——至少朱莉娅是的。她坐在镜子面前试了十几顶帽子，一顶比一顶漂亮，最后她买下了最漂亮的两顶。

不用考虑价格，坐在镜子前随心所欲地买帽子，人生中没有比这更幸福的

事了。毫无疑问，叔叔，约翰·格里尔之家苦心经营多年清心寡欲的信念，很快就能被纽约摧毁。

逛完街之后，我们在雪莉饭店和杰维少爷见面。我想您去过雪莉饭店吧？想想雪莉饭店，再想想约翰·格里尔之家的餐厅——铺着油布的餐桌，不准打破的白陶餐具，木柄的刀叉——就可以知道我内心五味杂陈的滋味了。

我吃鱼时用错了叉子，但是好心的服务员替我换了一副，所以没有人注意到。

午餐之后，我们去了剧院——璀璨瑰丽，气势恢宏，难以置信我能置身于其中——我每晚都梦到那儿。

莎士比亚太棒了，不是吗？

《哈姆雷特》舞台效果比我们课堂上分析精彩多了，我本就喜欢，现在么，我的天啊！

如果您不介意的话，比起作家，我现在更想当演员，您希望我离开学校，转到戏剧学校吗？我会每次表演都给您预留一个包厢，在舞台灯里朝您微笑。只是请您在扣眼那儿别一朵红玫瑰，这样我就不会弄错对象，否则就太难为情了。

周六晚上我们就回学校了，在火车上吃的晚餐，粉色的灯照在小小的餐桌上，还有黑人侍者。我此前不知道火车上供应餐点，还无意中说漏了嘴。

“你到底在哪儿长大的？”朱莉娅问我。

“一个小村庄，”我嗫嚅道。

“难道你以前不旅行吗？”她问我。

“上大学以前没有旅行过。我家离学校只有一百六十英里，用不着在车上用餐。”我对她说。

我的话太可笑了，她对我产生了浓厚的兴趣。我极力避免说傻话，但我一遇到新鲜事就忍不住脱口而出——而且我常常大惊小怪。叔叔，一个在约翰·格里尔之家生活了十八年的女孩，唐突地陷入一个完全不同的世界，这种体验令人眩晕。

但是我慢慢适应了，不像先前犯些可笑的错误，在和其他女生相处中，也不会感到手足无措。从前别人盯着我的时候，我感觉很忸怩，就像别人看

穿了我虚假的新装，知道里面是普通的格子衣服。但是我再也不会让格子衣服困扰我了。过去的事就让它过去吧。

我忘了说花的事情。杰维少爷送给我们每人一大束紫罗兰和铃兰花，他很贴心吧？我以前不怎么在意男性——基于理事的刻板印象——但是我正改变我的想法。

十一页——货真价实的一封信！鼓起勇气吧。就此搁笔。

始终如一的，

朱蒂

4月7日

亲爱的富翁：

随信附上您的五十美元支票，非常感谢您，但我认为我不应该接受它。我的零用钱已经够多了，足够买下所有我想要的帽子。很抱歉写了女帽店的那些胡话，我只是见识少罢了。

无论如何，我不是乞丐！我也不愿意接受任何额外恩惠。

您真诚的，

洁露莎·阿博特

4月10日

最亲爱的叔叔：

您能原谅我昨天写的那封信吗？信刚寄走我就后悔了，我想把它要回来，可是可恶的邮差不给我。

现在已是午夜时分，我失眠了好几个小时，想想自己可真是个可怜虫——一条可恶的千足可怜虫——这是我能想到的最坏的字眼了！为了不吵醒朱莉娅和莎莉，我轻轻地关上了书房的门，现在，我从历史笔记本撕下一页纸，坐在床上给您写信。

我只想告诉您，如此无礼地对待您的支票，我非常抱歉。我知道您一片好心，想来您一定是位老好人，连帽子这样的小事也记挂在心。我应该怀着感激之心把支票还给您。

但不管怎么说，我都得退还支票。我同其他女孩不同，她们可以心安理得地接受别人的礼物。她们有爸爸，兄弟、叔伯和婶娘，但是我不可能与任何人有亲戚关系。我喜欢将您比作我的亲人，当然只是自欺欺人罢了，我知道您不属于我。我是孤单一人，真的——一个人坚强地挺起脊梁，背靠墙，对抗世界——一想到这儿我就喘不过气儿来。我将这都抛之脑后，继续幻想，难道您不知道吗？叔叔，我不能接受额外的钱，因为迟早有一天我会偿还给您的。纵然我如愿成为大作家，也难以承受如此巨大的债务。

我喜欢漂亮的帽子和其他小玩意儿，但我绝对不能用自己的未来去抵押。

您会原谅我的无礼，对不对？我写作时有一个坏毛病，想到什么就冲动地写下来，在仔细推敲之前，就匆匆寄出了。如果我行事鲁莽，忘恩负义，那都不是有意为之。在我心里，我感谢您赋予我生活、自由和独立。我的童年是在漫长，阴沉的叛逆中度过的，但是现在，我无时无刻不感到开心，就像活在虚幻当中，我仿佛是小说中的女主角。

两点一刻，我要溜出去寄信啦。您收到上封信之后不久就能看到这封，这样一来，您对我的负面印象就不会持续太久。

晚安，叔叔。

永远爱您的，

朱蒂

4月11日

亲爱的长腿叔叔:

上周六学校举行了运动会。场面非常壮观。首先是所有班级列队入场，每个人穿着白色亚麻衣服，大四的学生举着蓝色和金色的日本阳伞，大三则高举黄白相间的旗帜。我们班拿着深红色的气球——非常引人注目，尤其是当它们被松开，飘向天空的时候。大一新生戴着绿棉纸做的帽子，缀着长长的飘带。我们还从镇上请来一个乐队，穿着蓝色制服。当然少不了一群滑稽演员，他们就像好比马戏团的小丑，在赛事的空档娱乐观众。

朱莉娅扮成胖胖的乡下人，戴着络腮胡子，拿着麻布掸子，撑着一把松垮的大雨伞。又高又瘦的帕齐·莫里亚蒂（实际上是帕特里夏，听听这名字，连李皮特太太也想不出这样的好名字）扮演朱莉娅的太太，歪歪斜斜地戴着一顶可笑的绿帽子。他们走到哪儿，哪儿就传来一阵笑声。朱莉娅的表演棒极了，我做梦都没想到一个彭德尔顿家的人有如此高的喜剧天赋——但愿杰维原谅我。我并没有把他视作彭德尔顿人，就像我也没有把您看作

是真正的理事。

我和莎莉要参加比赛，不在方阵队里。您猜猜比赛结果如何？我们都赢了！至少在赢了一些项目。急行跳远我们就没拿奖，但是莎莉在撑杆跳高项目上称雄（7尺3寸），我在50米短跑中称霸（8秒）。

到终点时我气喘吁吁，但非常享受这乐趣，全班挥舞着气球，为我呐喊助威：

朱蒂·阿博特怎么样？

她很棒。

谁很棒？

朱蒂·阿博特!



叔叔，这才是真正的荣誉。然后我一路小跑回更衣帐篷，大家给我抹酒精，还塞片柠檬在我嘴里。您看，我们很专业。为班级赢得赛事是好事，因为得奖最多的班级将会得到年度运动奖杯。今年得奖杯的是大四的学生，他们足有七块奖牌之多呢。运动协会在体育馆宴请了所有的获胜者。我们吃到了酥炸软壳蟹和篮球形状的巧克力冰激凌。

昨晚熬夜读《简爱》。叔叔，您是不是年纪很大，您还记得起六十年前的事情吗？要是记得起来的话，那时的人们真那样说话吗？

傲慢的布兰奇太太对男仆说："别闲聊了，奴才，照我说的去做。"罗切斯特先生总把天空说成"苍穹"，至于那个疯女人，像土狼一样嚎叫，放火烧

了床幔，撕碎了结婚头纱，并且咬人——这是高度戏剧化的。尽管如此，这故事仍然令人爱不释手。我无法想象什么样的女孩才能写出这样一本书，尤其这女孩还是在牧师家庭长大的。勃朗特姐妹让我着迷——她们的书，她们的生活，她们的精神。她们究竟从哪里获取到这些素材？每当我读到小小的简在慈善学校受到种种不公待遇，我就不得不出去散散步以平息我的愤怒。我完全理解她的感受，正如我了解李皮特太太那样，我也能看穿布鲁特赫斯特先生的真面目。

叔叔，您别生气。我并不是拿约翰·格里尔之家比作洛伍德慈善学校。我们能吃饱穿暖，洗浴方便，地窖里还有热腾腾的火炉。但是有一点非常相似，我们的生活极度单调无聊。没有任何乐趣——除了星期天的冰激凌，但就连这个也得按部就班地来。我在那里生活了十八年，只冒过一次险——柴房着火。我们在半夜被叫醒，穿好衣服，以便在房屋着火时能及时疏散。但是火势并没有蔓延，所以我们又回去睡觉。

每个人都喜欢小惊喜，这是人类的天性。在李皮特太太把我叫到办公室、告诉我约翰·史密斯先生将资助我上大学之前，我都没得到过任何惊喜。待她慢条斯理地将消息吐露出来时，我已经没那么震惊了。

您知道的，叔叔，我认为一个人最重要的是要有想象力。这样人们就可以换位思考，设身处地为他人着想。想象力令人变得善良，富于同情心，也让人通情达理。这种品质儿童时代就必须培养了。可是在约翰·格里尔之家这儿，想象的微光稍微闪烁一下，立刻就被无情地扑灭。责任是那里唯一受到褒奖的品质。这不是孩子应该懂得的词儿——它面目可憎，令人讨厌——他们做任何事都应该是出于爱。

等着瞧我如何管理孤儿院吧。这是我睡前最喜欢编的故事。所有的细节我都设想好了——一日三餐、衣服、学习、娱乐和惩罚制度，因为就算是优秀的孤儿也会犯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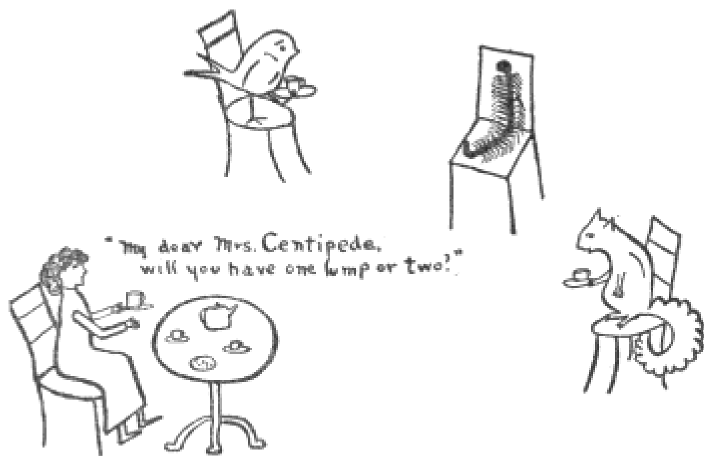
不管怎样，他们会快快乐乐的。我认为，一个人在成长过程中不管遇到多少麻烦，当他回首时，童年应是愉快温馨的。如果以后我有了自己的小孩，无论我有多么痛苦，我依然会让他们无忧无虑地长大。

（教堂的钟声响了——我会抽空写完这封信。）

5月4日

今天下午我从实验室回来，发现茶几上蹲着一只松鼠，正毫不客气地大嚼杏仁。天气转暖了，窗户时常开着，这些访客会常来坐坐。

星期四



昨天是星期五，今天没课，您大概会认为我度过了一个美好、安静的夜晚，读着用奖学金买来的史蒂文森的书。如果您是这么认为的，您肯定没有去过女子学院，亲爱的叔叔。六个好朋友一起做牛奶软糖，其中一个不小心把糖洒在地上了——软糖还没凝固呢——正好掉在我们最宝贝的毯子正中。我们可能永远也清理不掉这个污渍了。

最近我很少提到我的学习情况，其实我们每天都在上课。写信的时候我更愿意和您聊聊人生趣事，而不是学习，这样我能放松心情。如果不是单方面的谈话会更好，这都是您的错。您随时都可以回信呀。

这封信我断断续续写了三天，我生怕您会厌烦呢。

再见，好人先生。

朱蒂

星期六早上

亲爱的长腿·史密斯叔叔：

先生：在学完了立论和分点陈述论文要点之后，我决定采用以下形式给您写信。它包含了所有要点，没有一句废话。

一、本周笔试的科目是：

1. 化学；

2. 历史。

二、正在建设的新宿舍：

1. 它的材质是：

（1）红砖；

（2）灰石；

2. 它的容量：

（1）一位主任，五位教师；

（2）两百个女生；

（3）一位管家，三位厨师，二十位女服务员，二十位家庭女仆。

三、今晚的甜点是乳酪。

四、我正在写莎士比亚戏剧来源的考证文章。

五、洛乌·麦克马洪下午打篮球的时候滑到了，她的伤情：

1. 肩膀脱臼；

2. 膝盖擦伤。

六、我买了一顶新帽子，点缀着：

1. 蓝色天鹅绒缎带；

2. 两支蓝色翎毛；

3. 三个红色绒球。

七、现在是九点半了。

八、晚安。

朱蒂

亲爱的长腿叔叔:

您绝对猜不到发生什么好事了。

麦克布莱赖德家邀我暑假去阿迪朗达克露营！树林的中心有一个可爱的小湖，湖边有个俱乐部，他们家是俱乐部的成员。成员的木屋散布在林中，他们在湖上泛舟，穿越长长的小径去其他营区，还有俱乐部每周一次的舞会——吉米·麦克布莱德的大学好友夏天会来一阵子，所以，您看，我们可以和很多绅士跳舞。

麦克布莱德太太的邀请是不是很贴心？看来我在她家过圣诞节的时候，留下了很不错的印象。

原谅我写得简短。这不是封真正意义上的信，只是想让您知道我的暑假有安排了。

心满意足的，

朱蒂

6月2日

亲爱的长腿叔叔:

您的秘书来信告知：史密斯先生不希望我接受麦克布莱德太太的邀请，让我像去年夏天那样，前往洛克威洛度假。

为什么，为什么，到底为什么呀，叔叔？

您不了解。麦克布莱德太太是真心实意地邀请我。我不会成为他们的麻烦，反而会是很好的帮手。他们没几个家仆，我和莎莉会帮很多忙。这可是学做家务的好机会。每个女人都应该学会，而我只会管理孤儿院。

营地没有同龄的女孩，麦克布莱德太太希望我能跟莎莉做个伴。我们打算读很多书。要把下学年英语和社会学的书全部读完。教授说，如果在暑假的时候读完，对学习大有裨益。而且我们一起读书，一起讨论，一定会记得更牢。

和莎莉的妈妈住一起会使我受益匪浅。她是世界上最有趣、最幽默、最和蔼、最有魅力的女性，她通晓事理。想想看，我和李皮特太太一起待了多少个夏天吧，现在我想了解与她截然相反的女性。您不必担心我会打扰到他们，他们的房子是橡胶做的。人多的时候，他们就会在林中搭建帐篷，将男生赶到外面去住。这将是个美妙的夏天，时时刻刻都在户外锻炼。吉米·麦克布莱德会教我骑马、划船、射击——喔，我要学的事情太多了。这

会是我此生最恬静美好、无忧无虑的时光，每个女孩都该去经历一次。当然，我一定会照您的吩咐去做，但是，求您了，恳求您让我去吧，叔叔。我从未如此强烈地想做一件事。

这不是未来的大作家，洁露莎·阿博特；是朱蒂，以一个普通女孩在给您写信。

6月5日

约翰·史密斯先生：

先生：您7号的吩咐我已经收到了。按照您的秘书发来的指示，我将于下周五出发，前往洛克威洛过暑假。

希望我永远是，

洁露莎·阿博特小姐

6月9日

亲爱的长腿叔叔:

上次写信已是两个月前的事了，我知道不该这样做，但这个暑假我不怎么喜欢您——您瞧，我多坦白！

您无法想象我在婉拒麦克布莱德家的邀请时有多失望。我当然明白您是我的监护人，所以我凡事都该尊重您的意愿，但是我找不到任何理由。这对我来说显然是件大好事。如果我是叔叔，您是朱蒂，我会说：“祝福你，我的孩子，快去享受大好时光；多结识新的朋友，接触新鲜事；上户外去吧，好好锻炼身体；辛苦学习了一年，好好放松放松。”

但是全然不是这样的！秘书简短的几行字，便打发我去洛克威洛。

正是您那不近人情的命令让我伤心。如果，您对我的感情哪怕只及我对您感情的万分之一，那么，您会偶尔捎给我一些亲自写的短讯，而不是秘书打出来的可恶的字条。如果您能表露出一点点关心我的痕迹，我会不惜任何代价取悦您。

我明白我应该写一些文辞优美、篇幅很长、信息详实的信，同时永远不应该期待您的回复。您遵守了您的诺言——让我上大学——您大概认为我没有遵守诺言。

但是，叔叔，这是很艰难的交易。真的，我太孤单了。您是我唯一在乎的人，但是您却若即若离。您只是我臆想出来的人——甚至很可能与我想象中的人完全不一样。但是您又关心过我，我住院时，您写过一张纸条。现在，我感觉我被遗忘在角落了，只好拿出您的卡片反复地阅读。

我想，我还没有正式表达我想说的话，我想说的是：

尽管我仍然觉得很伤心，因为被一个武断专横、刚愎自用、无所不能的隐形上帝控制是很一种耻辱。然而，一个像您这样待我慷慨大方、体贴入微的人，只要他愿意，他就有权成为一个武断专横、刚愎自用、无所不能的隐形上帝。于是，我决定原谅您，再次振奋起来。不过每当收到萨莉来信，读到夏令营美好时光，我还是会难受。

不管怎样——让一切就此打住，重新开始吧。

这个暑假我笔耕不辍，完成了四篇短篇小说，分别寄给了四家不同的杂志。您看，我正在努力成为一名作家，我的工作室在阁楼的一角，曾经是杰维少爷雨天的游乐室。这是一个凉爽通风的角落，有两扇天窗，掩映在红枫树的树荫下，还有红松鼠一家子安居在树上的洞里。

过两天我会写一封亲切点的信，告诉您农庄的新鲜事。

我们盼着下雨。

一如既往的，

朱蒂

8月3日

洛克威洛农庄

长腿叔叔先生：

先生：这里是牧场，我坐在湖边柳树的第二个树丫上给您写信。青蛙在树下咕呱乱叫，一只蚱蜢在我头顶上方唱歌，两只调皮的小鸟在树干上上蹿下跳。我坐在这里已经有一个钟头了。垫上两个软垫后，非常舒服。我随身带着纸笔，希望能写出一篇伟大的短篇小说，但是女主角让我犯了难——她不肯听我使唤，所以我让她闲一会子，转而写信给您(这也并不轻松，因为您也不会照着我的意思做)。

如果您还在乱糟糟的纽约，我真想将眼下这微风和煦，阳光明媚的美景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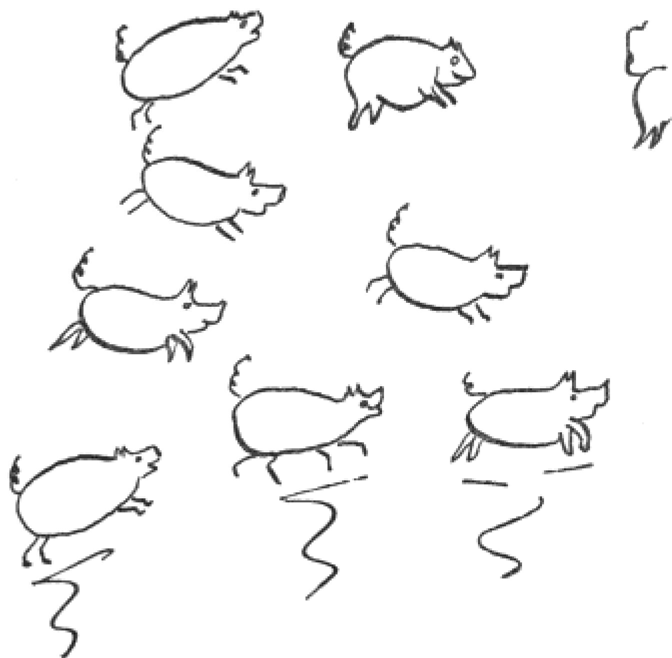
到您眼前。经过一周的雨水洗礼，乡村宛若天堂。

说到天堂——您还记得去年夏天我给您提过的凯洛格先生吗？就是科纳斯那座小小白教堂的牧师啊。去年冬天，可怜的老先生染上肺炎去世了。他的讲道，我前后大约听过六次，非常熟悉他的神学思想。他坚信自己的主张，至死不渝。一个人能四十七年如一日，固守信仰毫不动摇，我认为这样的精神难能可贵，值得纪念。我希望他好好享受他的竖琴和金色王冠——既然他坚信自己能找到。继任的牧师是个年轻人，难以服众，尤其是迪肯·卡明斯领导的那一派质疑得厉害。教堂似乎要很快要分崩离析。在这里，宗教上的革新可不是件受欢迎的事。

在阴雨绵绵的一周里，我在阁楼上如饥似渴地阅读——大部分时间读的是史蒂文森的书。其实他本人比他书中的人物有趣太多了，我敢说他把自己写入书中一定会很精彩。他用父亲留下的一万美金买了一艘游艇遨游南海，这简直太棒了，不是吗？他用生命践行着冒险精神。如果我爸爸能留给我一万美元，我也会这么做。一想到维利马，我就按捺不住内心的激动。我想去热带雨林，我想走遍全世界。真的，叔叔，不管将来的我是大作家，艺术家，演员，剧作家，或是其他领域的大人物，我一定会走遍全世界。我极度渴望流浪，只要看到地图，我就想抓上帽子，抄上雨伞立刻出发。“有生之年我一定要见识一下南洋的棕榈树和庙宇。”

8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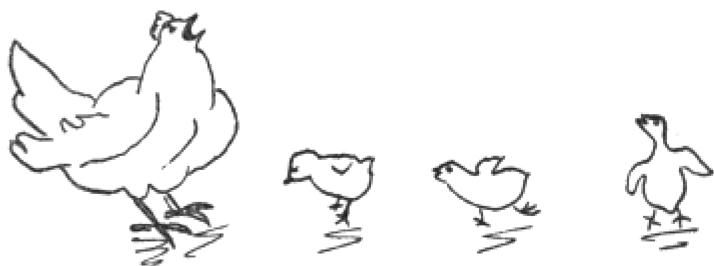
想从这封信里得到点消息很难！朱蒂最近化身为哲学家，她希望能探讨世界大事，而不是埋没在日常生活中琐碎小事中。但是您如果执意想听新闻，那请听好：



上周二，我们九只小猪仔越过小溪逃跑了，最后只找回来八只。我们并不想冤枉任何一个人，但我们怀疑寡妇多德多了一只不属于她的猪。

韦弗先生将他的谷仓和两个筒仓漆成了像南瓜那样的亮黄色——非常难看，不过他认为不易褪色。

本周，布鲁尔家来了客人，布鲁尔太太的姊妹和两个外甥从俄亥俄州远道而来。



有一只罗德岛红鸡下了十五个蛋，但最后只孵出三只小鸡。我们不知道哪里出问题了。但我认为罗德岛红鸡是很次的品种，我喜欢奥平顿黄鸡。

邮局的新职员把库存的牙买加姜汁酒（价值七美元）喝得一滴不剩时，才

被人发现。

艾拉·哈奇老先生犯了风湿病，再也不能工作了。在他收入不错时没攒下一分钱，所以现在他不得不搬到镇上住。

下周六晚，社区的学校会举行冰激凌聚会，欢迎阖府光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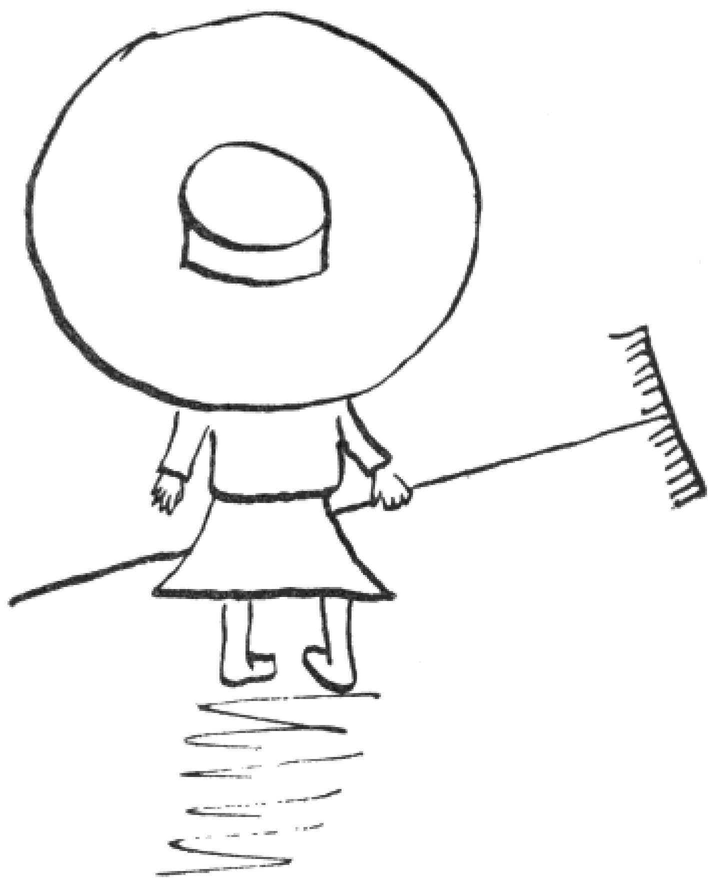
我花了二十五美分，在邮局买了一顶新帽子。这是我的最新形象，当时我正要去割干草。

天已经暗下来，我快看不清我写的字了。幸好，所有的新闻都已播报完毕。

晚安。

朱蒂

星期四黄昏于门口的阶梯上



早上好！现在播报特大新闻！您猜怎么着？您永远猜不到洛克威洛要迎接哪位贵宾。彭德尔顿先生写给森普尔太太的信上说：他正驾车穿越伯克郡，走得累了，想找个宁静美好的农庄里歇歇脚——如果某天他深夜来访，她能随时为他准备好房间吗？他可能要待上一周，也许是两周、三周，得看他待得舒不舒服。

我们现在真是手忙脚乱。整座屋子都得打扫，所有的窗帘都要洗。待会儿我要开车去科纳斯买些油布，好铺在门口，还要买两罐棕色地板漆，将前厅和里屋的楼梯重新漆一遍。明天还要请多德太太来清理窗户（在这关键时刻，暂时撇开她偷猪仔的嫌疑吧）。您可能会想，我们忙成这样，可见这房子平时并不是很干净；我向您保证房子一直都很干净！森普尔太太于其他事情或许有限，但她打理家事的确在行。

叔叔，这就是男人行事的风格吗？他一点儿不肯透漏上门拜访的日期，也不知到底是今天，还是两周后。他一天不来，我们就一天不敢放松。他要

是不赶紧来，我们就得重新打扫房间了。



亚玛赛把格罗夫套在四轮马车前，正在窗子底下等我。我要自己驾车去——如果您看见老马格罗夫颤颤巍巍的样子，您就不会担心我的安全啦。

我将手放在心上向您道别——再见。

朱蒂

星期五

又及：

这个结束语是不是很棒？我可是从史蒂文森的书信中学来的。

再次向您说早安！昨天我还没封好信，邮差就来了。我索性再写几句。每天十二点钟是我们收邮件的时间。乡下的邮政服务简直是农民的福音。我们的邮差不仅收发邮件，还为我们跑腿办事，一次五美分。昨天他就帮我带了几副鞋带、一瓶冷霜（还没拿到新帽子，鼻子被晒得脱了皮），一条蓝色温莎领带，以及一瓶黑色鞋油，总计才十美分。真是一桩好买卖，主要是因为我买得多。

他也顺带告诉我们些国际大事。送信的沿途有几家住户订了报纸，于是他一边慢跑送信一边读报纸，还把新闻转述给那些没有订报纸的人。所以，不管爆发美日战争也好，总统被暗杀也罢，或是洛克菲勒先生给约翰·格里尔之家捐赠百万巨款，您都不用劳神给我写信，我都会知道的。

还没见到杰维少爷的影子。您真该看看我们的房子有多干净——每次进门，我们都拼命地擦鞋底。

我真希望他能快点儿来，我渴望能和人聊聊天。老实说，森普尔太太有点儿无趣。她讲起话来滔滔不绝，却没什么内涵。这也是附近居民的通病。仿佛这座孤零零的山丘就是他们的整个世界，视野狭窄，您知道我的意思。这儿和约翰·格里尔之家简直一模一样。在那里，我们的思想被四周的铁栅栏所囚禁，只不过我当时太年幼，又被孤儿院的事情羁绊着，所以一直没有意识到。到时间我就忙碌起来，整理好我负责的床铺，洗好孤儿的脸，然后急匆匆地跑去上学；放学后，还得给他们洗脸，补袜子，缝弗雷迪·珀金斯的裤子（他每天都要把裤子弄破），只能挤出零碎的时间做作业——之后我就得睡觉了，根本没有意识到我缺乏社交互动。但是在人际往来频繁的学校生活了两年之后，我意识到自己的确需要人际交往。如果能和彼此聊得来的人谈天，我会非常高兴的。

这下是真的写完了，叔叔。这会儿没有什么新鲜事——下次我再写一封长点儿的信。

您永远的，

朱蒂

星期六

又及：

今年生菜歉收。前些日子太旱了。

叔叔，杰维少爷到啦。我们共同度过了非常美好的时光！至少我是这么觉得的，我想他也这么认为吧——他在这儿呆了十天，还没有要走的意思。森普尔太太对他的宠爱令人咂舌。照她的溺爱程度，我无法明白小杰维怎么能成长为这样好的人。

我俩有时候在侧廊上吃饭，有时候在树荫下；下雨或天凉时，就挪进最考究的客厅吃饭。他随意地选中一个吃饭的位置，卡丽就得拎着一张小方桌跟在他后面一路小跑。要论麻烦事儿，她还得将饭菜从老远的地方端来。不过她总能在糖碗里发现一美金的小费。

他非常友善，初见时您可能不相信；他给人的第一印象是个标准的彭德尔顿人，但其实他一点儿都不像。他个性简单大方，自然真挚而又细致贴心——这些词儿用在男人身上真奇怪，但这是事实。他和附近农民的关系融洽极了，他那样平易近人，很快便打消了他们的顾虑，起先他们是非常戒

备的。他们看不惯他的衣服，我也承认他的衣服有些奇怪。他穿着打褶的夹克，白色法兰绒的衣服，一副骑马装扮，灯笼裤松松垮垮的。每当他穿着新衣服，森普尔太太总会骄傲地笑着围着他打转，细细打量他，并不厌其烦地提醒他坐下的时候小心，害怕他的衣服沾上一丁点儿灰尘。他快烦透了，总是这样对森普尔太太说：

“忙去吧，莉齐，去做你的事，你不能管我一辈子，我长大了。”

这个身材高大、双腿修长的男人（他的腿几乎和您一样长）竟然曾坐在森普尔太太腿上乖乖让人洗脸，这场景想想就滑稽。您再瞧瞧森普尔太太的腿！她的腿有原来的两倍粗，还长出了三层肥厚的下巴。可据他讲，她以前又瘦又结实，精力充沛，比杰维少爷跑的得还快呢。

我们经历了许多次冒险！我们在乡间探索，足迹覆盖数英里；我学会了用羽毛做成有趣的小飞蝇——做诱饵来钓鱼。我还能用来福枪和左轮手枪射击，还会骑马——老格罗夫可真是精神矍铄，体力丰沛。我们喂了它三天的燕麦，它被一头小牛惊到了，几乎驮着我就要跑。

8月25日



周一早上我们去爬天山。山就在附近，也许不算太高，山顶也没有积雪。但是登顶的时候，人还是喘不上气儿来。山坡密密匝匝覆盖着森林，但是

山顶却是一片开阔的荒野，布满了岩石。我们一直玩到日落时分，还生火煮了晚餐。饭是杰维少爷做的，他说他比我更懂烹饪——还真是事实，因为他以前常去露营。我们借着月光下山，当我们走到林中小径时，天已经黑透了，全靠杰维少爷口袋里的手电筒探路。太好玩了！他一路上谈笑风生，讲了许多趣事。我读过的书他都读过了，我没读过的他也读过。他的博闻强识真令人惊叹。

今早徒步远行，却被困在暴风雨中。回家时我们已经淋成了落汤鸡——我们仍意兴盎然。当我们一路滴着水溜进森普尔太太的厨房时，她那副表情可真够精彩。

“喔，杰维少爷，朱蒂小姐！看你们淋成什么样了。天啊！天啊！我该拿你们怎么办啊？这样漂亮的新衣服全被毁了。”

她太有意思了，不知道的还以为我们是十岁小孩，她就是那焦头烂额的母亲呢。有那么一阵子，我甚至担心她会罚我们喝茶时不许配果酱。

星期三

我老早就开始写这封信了，但是一直抽不出时间写完它。

史蒂文森这段话说得好，不是吗？

世界如此精彩，你我理应畅怀。

这是事实。只要愿意直面人生，这世界其实充满了快乐，天大地大任我行。秘诀就是一颗柔韧的心。在乡下尤其如此，有太多有趣的事情。我可以踏在属于世人的土地上，欣赏属于世人的景色，踩进属于世人的小溪，我尽情地享受这一切，仿佛我就是这土地的主人——还无需纳税。

……

现在是礼拜天晚上十一点钟左右，我该睡个美容觉了，可是晚餐的时候喝了黑咖啡，所以，美容觉睡不成了。

今天早上，森普尔太太语气坚定地对彭德尔顿先生说：

“我们必须十点一刻出发，好在十一点之前赶到教堂。”

“非常好，莉齐，”杰维少爷答道，“你连马车都备好了，要是我还没打扮妥当，你们就先走吧。”

“我们一定会等你，”她说。

“随便你，”他说，“只是不要让马站太久。”

趁森普尔太太正梳洗打扮，他让卡丽打包了午餐，催促我换上便装，便从后门溜走钓鱼去了。

这下全家可乱了套，因为在洛克威洛，礼拜天是两点用餐。但他却吩咐七点开餐——他想什么时候吃就什么时候吃，好像这就是个餐厅。这样一来卡丽和亚玛赛驾游玩的计划也泡了汤。他却说这样更好，没有女伴陪着，他俩出去玩不像话。何况他想留下马，好自己带我出去玩。您听过比这还胡来的事吗？

可怜的森普尔太太相信在礼拜天钓鱼的人死后会去炼狱受煎熬！她非常懊恼——她本有机会在他年幼时好好加以管束；另外，她还打算在教堂拿他好好炫耀一番。

不管怎样，鱼是钓成了（他钓到了四条小鱼），我们生起营火，烤鱼当午餐。鱼总是从烤架上滑到火堆里，所以吃起来有股灰的味道，但我们还是吃完了。我们四点回家，五点又驾车出去游玩了一圈，七点吃的晚餐，十点我就被赶上床——就现在，坐在床上给您写信。

我有点儿困了。

晚安。

星期六

图里是一条我抓上来的鱼。





嗨，长腿船长:

停船！靠岸！呦嚯嚯，来瓶朗姆酒。猜猜我在读什么？前两天我们的谈话满是航海和海盗。《金银岛》是不是很有趣？您有没有读过？您小时候这书还没写好吧？史蒂文森只得了三十镑版税——不敢相信这就是大作家的酬劳。我还是去教书吧。

原谅我的信全是史蒂文森，此刻我的脑子里全是他，他占据了洛克威洛的图书馆。

这封信我写了两周，时间真够久的。叔叔，别说我写得不详细。我好希望您也在这儿，这样我们就能一起享受这份快乐了。我喜欢让我的朋友们彼此结识。我想问问彭德尔顿先生，他在纽约是否与您相识——我想他可能认识。想必你们应该有相同的社交圈子，你们都热衷于改革那一类事物——但是我没办法问，因为我不知道您的真名。

这真是天下最蠢的事，我竟然不知道您的名字。李皮特太太警告过我您是古怪的人。我想也是的。

爱您的，

朱蒂

又及：

再读一遍，我发现也不是全然关于史蒂文森。我不经意提过一两次杰维少爷。

亲爱的叔叔：

他走了，我们都很想念他！当你日渐熟悉一个人，或者一个地方、一种生活方式，然后又突然抽离出来，心一下子变得空荡荡，如同小虫在啃噬，

难受极了。我发现森普尔太太说的话更加索然无味了。

两周之后就要开学了，重返学校真让人开心。这个夏天我作品颇丰——六篇短篇小说，七首小诗。我寄给杂志社的稿子遭到了婉拒。但是我不在意，这是个练笔的好机会。杰维少爷也读过了——是他从信箱拿回的信件，我没法瞒住他——他说我写得糟糕极了，完全不知所云（杰维少爷说起真话来毫不客气）。他说只有最后一篇以校园为背景的故事还不赖，于是他用打字机打印出来，让我重新投给了杂志社。已经过去两周了，或许他们还在考虑。

瞧这天空！诡异的橙色霞光笼罩了一切。暴风雨快要来了。

……

霎时间，硬币大小的雨滴倾泻而下，百叶窗给砸得梆梆直响。我不得不跑去关窗户，卡丽抱着几个奶锅飞奔上阁楼，将它们放在漏雨的屋顶下面。我正要提笔重新写信，才想起我将垫子、毯子和帽子，还有马修·阿诺德的诗集全落在果园的树下了。我赶紧冲出屋子去找——全湿透了。诗集封面的红色都浸到里页去了，“多弗海滩”将经受粉色海浪的洗礼。

乡下的暴风雨真讨人嫌。你老得想着有哪些东西落在了户外，否则就会被雨水泡坏。

9月10日

叔叔！叔叔！您猜怎么着？邮差刚刚带来了两封信。

第一封：我的小说发表啦，稿费五十美金。

啊哈！我是个作家啦。

第二封是校秘写的，通知我获得了一笔奖学金，包含两年的住宿费和学费。这奖学金来自校友捐赠的基金，特别奖励给那些“英文成绩优秀且各方面良好的”的学生。我拿到了！我在离校之前申请过，但是完全没有想到我能拿到它，因为大一选修的几何学和拉丁文一塌糊涂。看来我已弥补了糟糕的记录。我喜出望外，叔叔，因为我再也不是您的负担了。我以后只需要每月的零花钱，或许我也可以通过写作投稿，做家庭教师或者别的什么活儿来赚点小钱。

要回学校上学啦，我欣喜若狂。

您永远的，

洁露莎·阿博特

（《当大二的学生获了奖》的作者，报刊亭均有售，每份十美分）

星期四

1. 玛丽·巴什科采夫（1858-1884）：出生于乌克兰的苏俄艺术家和雕刻家。

2. 征服者威廉（约1028 - 1087）：诺曼底公爵。1066年起成为英格兰的第一位诺曼人国王。

三年级

亲爱的长腿叔叔:

再次回到学校，我就是高年级的学生了。今年我们的书房更棒了——两扇朝南的宽大窗户——哇，天啊！装饰得太美了。朱莉娅带着花不完的零花钱，已于两天前抵达学校，正热火朝天地布置房间。

我们贴了新墙纸，铺上东方风情的地毯，摆上了红木椅子——去年仿红木的椅子已经足够令我们开心，而今年这可是真红木。太华美了，反而让我没有归属感，我总是紧张兮兮的，害怕墨渍弄脏了家具。

另外，叔叔，我收到了您的信——不好意思——我是指您秘书的信。

您不让我接受奖学金，能否给我一个合理的理由？我根本不明白您为何要反对。但无论怎样，您的反对无效——而且我决不会改变心意！虽然听起来有些无礼，但也并非我的本意。

您一定认为，既然打算让我上大学，就应当善始善终，非得等到一纸毕业证书才能为这四年的资助划上完满的句号。

但是请您稍微替我想想。即便接受了奖学金，我仍会一如既往地感谢您，就如同您全额资助我四年一样。这样一来，我还能少欠您些钱。我知道您不指望我还钱，但是无论如何，我想尽我所能去偿还债务，这次获得奖学金让我轻松许多。我本来打算用我下半辈子来还债，现在看来，只花小半辈子就够了。

我希望您能体谅我，不要生气。我仍会心存感激地接受您的零花钱。有了零用钱，才配同朱莉娅和她的家具呆在同一屋檐下！但愿她能把品位降低一点，或者干脆搬出宿舍去住。

这不能算是一封信，我本来打算写很多的，但是我给四扇窗户、三扇门的窗帘、门帘镶了边（幸好您看不到我粗糙的针线活儿），用牙粉抛光了铜质书桌（非常辛苦的活儿），用指甲剪给照相框修边，还拆开了四箱书，收拾好两大箱子衣服（洁露莎·阿博特拥有整整两大箱衣服，真不可思议，但这是真的！），中间还跑出去迎接五十位好友返校。

开学这天真是充满了欢声笑语！

晚安，亲爱的叔叔，您的孩子开始为自己的生活奔波，请别因此而气恼。她现在已经长大，是只健壮的小雏鸟——有着坚定的叫声和美丽的羽毛

（全拜您所赐）。

爱您的，

朱蒂

9月26日

亲爱的叔叔：

您还介怀奖学金的事吗？我从未见过像您这样倔强，固执，蛮不讲理，顽固不化，冥顽不灵，不从别人角度看问题的人。

您不要我接受陌生人的恩惠。

陌生人！——那您又是谁呢，请问？

对我来说，这世界上还有比您更神秘的人吗？如果我们在大街上巧遇，我压根不可能认出您。您看，要是您神志稍微清醒点儿、通情达理一点，像父亲那样给您的小朱蒂写过鼓舞人心的信，偶尔来看过她，拍拍她的头告诉过她：她真是一个好女孩儿，那么，或许她就不会在您晚年的时候藐视您，反而会如她所愿做一个孝顺女儿，满足您最微小的愿望。

您才是真正的陌生人！要攻击您太容易了，史密斯先生。

另外，这不是恩惠，这是奖励——是我努力争取到的。要是没有出类拔萃的英文功底人选，委员会根本不会授予奖学金，有几年他们就没发呢。而且——算了，跟男人辩论有什么用呢？史密斯先生，你们男人才不讲理呢。要说服男人只有两个办法：要么哄他们开心，要么跟他们作对。我不屑于为达到目的而哄男人开心。所以，我必须和他作对。

先生，我拒绝放弃奖学金。要是您再大惊小怪，从此我也不再接受每月的零花钱，我宁愿身心俱疲地去给大一的笨学生做家教。

这是我的最后通牒！

听着——我想到了更好的办法。既然您担心我因接受这份奖学金而剥夺别人的上学机会，我倒有个解决办法。您大可将打算花在我身上的钱去资助约翰·格里尔之家的其他小女孩。这主意不赖吧？仅有一个条件，叔叔，随您怎样教育她，我只求您不要喜欢她甚于我。

我漠视了秘书来信中的提议，我相信他不会因此而受伤，但如果他果真受

了伤，我也无能无力。他被宠坏了，叔叔。我之前一再屈从他的怪念头，但是这次我下定决心决不妥协。

意志坚定、绝不动摇的，

洁露莎·阿博特

9月30日



亲爱的长腿叔叔:

我今天去镇上买了一瓶黑鞋油，一些领饰，几块做新衬衫的料子，一罐紫罗兰面霜以及一块橄榄香皂——都是些必要的、不可或缺的东西。可当我付车费的时候，才发现我把钱包落在另一件外套的口袋里了。所以我不得不下车，然后体育课就迟到了。

对于不长记性的人来说，拥有两件外套真是件麻烦事！

朱莉娅·彭德尔顿邀我去她家过圣诞节。史密斯先生，您怎么想？想象一下，来自约翰·格里尔之家的孤儿洁露莎·阿博特，竟能出入有钱人的饭局。我不知道朱莉娅为什么要邀请我——看起来似乎她最近很喜欢我呢。说实话，我更乐意去莎莉家，只是朱莉娅有邀在先，所以我只能去纽约，去不成伍斯特了。一想到要去见一屋子的彭德莱顿家的人，我还真有些畏手畏脚，而且我还得买许多新衣服——所以，亲爱的叔叔，如果您写信告

诉我希望我能安静地待在学校，我会一如平常的温顺，乖乖听您的话。

我最近抽空在读《托马斯·赫胥黎的生平和信件》——闲暇时光读一读，有趣又轻松。您知道archaeopteryx吗？是始祖鸟。那stereognathus呢？我也不太清楚，但是我想可能是物种进化中缺失的一环吧，就像长着牙齿的鸟，有翅膀的蜥蜴。不，都不是，我刚刚查了书，它是一种中生代哺乳类动物。



今年我选修了经济学——非常有启发性的学科。学完后我会选修《慈善与改革》。理事先生，然后我就知道如何运营孤儿院了。如果我有投票权的话，您会不会认为我会成为一个可敬的选民？上周我已满二十一岁。要是弃用我这样诚实、知书达理，认真尽责，聪慧机灵的公民，这个国家可真浪费人才。

您永远的，

朱蒂

11月9日

亲爱的长腿叔叔:

谢谢您准许我去朱莉娅家做客——不表态就是默许啰。

最近我们忙于各种社交活动！上周举行了“创始人舞会”——今年所有的学生都可以参加，往年只允许高年级学生参加。

我邀请了吉米·麦克布莱德做舞伴，莎莉邀请他在普林斯顿的室友，就是去年夏天和他们一起露营的人——个性随和友善的红发男生。朱莉娅的舞伴是个来自纽约的男子，不怎么热情，但是举止得体，无可挑剔。他同德拉

梅特·奇切斯特家有些沾亲带故。这么说或许您就明白了？反正对我来说，没有任何意义。

书归正传，我们的客人于周五下午抵达，刚好赶上大四宿舍里的下午茶，然后又急匆匆地赶到旅店吃晚餐。旅馆住满了客人，他们不得不在台球桌上睡成一排，这是他们亲口说的。吉米·麦克布莱德还说，要是他下次还来我们学校参加社交活动，就会带上他的阿迪朗达克帐篷，干脆在校园里露营。

七点半，他们回来参加校长晚宴和舞会。我们的舞会提前开始了！我们预先准备了男士们的卡片，每跳完一支舞之后，就让他们集合去站到他们的名字下面，好让下支舞的舞伴找到他们。举个例子，吉米·麦克布莱德，就得耐心的站在“M”下面等候，直到被他的舞伴领走。（他本该老实地站着，但是他总是四处游荡，跑到“R”和“S”还有其他名牌底下。）我发现他是个挺难缠的客人；他有点不高兴，因为他只和我跳了三支舞。他说同不认识的女孩子一起跳舞会害羞！

第二天一早，我们欣赏了合唱团音乐会——您猜猜这首有趣的新歌是谁写的？没错，就是她！叔叔，告诉您吧，您的小孤女愈发出类拔萃啦！

总而言之，这两天我们玩得很尽兴，我想男生们应该也很愉快。有几个男生一开始面对上千名女孩时，有些不知所措，不过很快就适应了。我们那两位来自普林斯顿的绅士也玩得很开心——出于礼貌他们也得这样说，他们还邀请我们明年春天参加他们的舞会。我们接受了，所以，亲爱的叔叔，求您别反对。

我、朱莉娅和莎莉都买了新裙子。您乐意听吗？朱莉娅的是奶油绸缎质地裙子，上面缀有金色刺绣，她还戴了一朵紫罗兰花。衣服美轮美奂，梦一般美好，是从巴黎买的，价值百万。

莎莉的是一件淡蓝色裙装，点缀着波斯刺绣，与她的红发相得益彰。虽然值不了一百万，但也完全不逊于朱莉娅呢。

我的是件桃红色中式绉纱裙子，点缀有玫瑰色锦缎和浅褐色蕾丝滚边。我还戴着一朵吉米·麦克布莱德送的鲜艳玫瑰花（颜色是莎莉嘱咐的）。我们都穿着绸锻平底鞋，丝袜，配着相宜的雪纺围巾。

这些女装细节一定让您印象深刻吧！

我不禁要想，叔叔，当雪纺、威尼斯针织花边、手工刺绣和爱尔兰钩针编织法对一个男人来说只是苍白的字眼时，他得生活在多无趣的黑白世界当

中啊。然而一个女人，无论她是喜欢婴儿，微生物，还是丈夫，喜欢诗歌，仆人还是平行四边形，喜欢花园，柏拉图还是桥牌——衣服是她们不变的心头好。

本性的流露让世界一家亲。（这不是我原创的，我是从莎士比亚戏剧中摘录下来的。）

好了，言归正传。您想知道我最近发现的小秘密吗？您先答应不责怪我虚荣，行吗？好吧，请听好：

我很漂亮。

我真的很漂亮。要是房间里摆着三面穿衣镜我都看不出来，那我就真是一个傻瓜了。

一个朋友

12月7日

又及：

您就当这是小说里才有的邪恶匿名信吧。

亲爱的长腿叔叔:

我只有几分钟时间写信，因为一会儿我要去上两堂课，整理行李箱、手提箱，还得去赶四点钟的火车——但是临行前我一定要告诉您，我有多么喜欢您的圣诞礼物。

皮草大衣、项链、围巾，还有手套和手帕都是我心仪的——不过我最爱的是您！叔叔，您可不能这样惯着我。我只是一个平凡人——还是个女孩。您用这些浮华之物诱惑我，我还怎么能安心学习呢?

我强烈怀疑您就是曾经为约翰·格里尔之家送圣诞树和礼拜天的冰激凌的理事。他不愿透露姓名，但是通过他的行为，我能揣测出他是谁！您的善行会令您幸福一生。

再见，祝您有个非常快乐的圣诞节。

您的，

朱蒂

12月20日

又及：

我也给您寄了一个小礼物。如果您认识她，您会喜欢她吗？

我本来想在纽约给您写信，叔叔，但是那座城太令人着迷了。

我度过了一个有趣而有意义的圣诞节，但我很庆幸我不属于这个家庭！我宁愿出身于约翰·格里尔之家。不管我的成长历程有何种缺陷，至少我是真诚的。现在，我总算明白了被身外之物所累的意思。房子里满是铜臭的气息，直到坐上特快列车，我才长长地舒了口气。精雕细刻的家具铺着华丽的软垫，人们衣着考究，轻声慢语，优雅高贵。可事实是，叔叔，从头至尾，没人真正交心过。有思想的人大概从来没有踏进他们家的大门。

彭德尔顿太太只想着珠宝、裁缝和社交活动。她和麦克布莱德太太完全不同！如果我以后结婚有了家庭，一定尽我所能，像麦克布莱德太太一样经营它。我不会为了金钱而让我的孩子成为彭德尔顿家那样的人，您是否认为在做客时批评主人家很不礼貌？如果我确有失礼之处，请您原谅。这是你我之间的最高机密。

杰维少爷只在下午茶时来访过一次，我也没有机会单独和他聊聊。想起去年夏天美好的时光，真遗憾啊。我觉得他并不喜欢他的亲戚——而且我也确信，他们也不想理他！朱莉娅的母亲说他有点人格障碍。他是一个社会主义者——不过，谢天谢地，他不蓄长发，也不打红色领带。朱莉娅的母亲简直无从想象他那些奇怪想法打哪儿来的，他们家族世代在英国圣公会任教职。他却在每一项疯狂的改革中一掷千金，从不肯把钱花在该花的事情上——比如游艇、汽车以及打马球的小马。他倒是用来买糖哩！圣诞节时，他送了我和朱莉娅一人一大盒。

您知道，我想我也会成为一名社会主义者。您不会介意吧，叔叔？他们和无政府主义者大不一样，他们并不煽动旁人。按阶层来说我就是社会主义者，因为我属于无产阶级。我还没想好我的政治立场。我会在周日好好整理思路，然后在下一封信中宣布我的立场。

我见识了好多华丽的剧院、酒店和房屋。现在我的脑袋充斥着缟玛瑙、镀金饰品、镶嵌地板和棕榈树，混乱极了。现在我还是有点喘不过气，但是真高兴，我又能回到学校，回到久违的书籍当中——我就是一个纯粹的学生。比起纽约，宁静的校园气氛让我精神振奋。大学生活令人满足，一摞摞书、书房和日常课堂让人思维活跃，当你疲惫时，就去体育馆，去户外做做运动吧，总能遇到许多意趣相投的朋友。我们可以彻夜畅聊，怀着激

动的心情上床睡觉，仿佛重大而紧迫的世界问题被我们永久解决了似的。我们一刻不闲地胡言乱语——都是些拿新近琐事开玩笑的傻话——但是都非常心满意足。我们确实喜欢这些俏皮话！

幸福的主旋律不是那些大喜事，而是由许许多多的小事组成的——叔叔，我已经发现了幸福的秘密，那就是活在当下。不要缅怀过去，不要希冀未来，而是让片刻须臾变得饱满充实。这就好比耕种。你既可以刀耕火种，也可以精耕细种。从此以后，我会精致充实地度过每一天，我要享受每一秒生活，清醒地沉浸在享受人生欢愉中。许多人不懂得生活，他们仅仅是在竞赛。他们意图达到远在地平线之上的人生顶点，他们热切追逐着，沉重喘息着，却错过了路旁美丽宁静的乡村风景。而当他们回首时，才意识到他们已经老了，疲惫不堪了，是否达到目标已经没有任何意义。我决定静静地坐在一旁，一点一点地积攒我的小幸福，即使我永远成为不了伟大的作家，那也无所谓。您可曾见过如我这般的哲学家？

您的永远的，

朱蒂

1月11日

又及：

今晚下着倾盆大雨。刚刚有两只小狗，一只小猫跳到了窗台上。

亲爱的同志：

万岁！我是个费边主义者。

这是一个有耐心的社会主义者，我们并不希望明天早上就发生社会革命，这太令人沮丧了。我们希望能在未来一点点改良，这样我们能够做好准备，承担社会变革带来的震荡。

在此期间，我们必须通过制定工业、教育和孤儿院改革法规等来做好准备。

如兄弟般友爱的，

朱蒂

写于星期一第三节课

亲爱的长腿叔叔:

不要因为这封小短信而不愉快。这不是一封信，我只是想写下几行字告诉您：等考试一结束，我就马上给您写信。仅仅通过考试是远远不够的，我还要考得非常好。我要保住我的奖学金。

您刻苦学习的，

J. A.

2月11日

亲爱的长腿叔叔:

凯勒校长今晚作了演讲，他认为现代年轻人变得轻率浅薄。他说道，先辈们的治学理想和学术精神，在我们这一辈身上已经逐渐丧失了，尤其在不尊重权威这一点上，体现得特别明显。我们不再对师长抱有应有的敬意。

从教堂回来时，我非常清醒。

我是不是太随意了，叔叔？我是不是应该更加尊重您，并与您保持适当的距离？是的，我应该这么做，那我就重新给您写封信吧。

亲爱的史密斯先生：

当您听到我顺利通过期中考试的消息，一定会非常高兴，现在，我开始为新学期而努力了。我决定不再选修化学——修完定量分析的课程之后——决定选修生物。选这门课我有点儿犹豫，据我所知，我们得解剖蚯蚓和青蛙。

上周教堂举办了一个非常有趣，让人受益匪浅的演讲，主题是罗马时代遗留在法国南方遗迹。在这个主题上，我从未听过比这更清晰明确，更富于启发性的演讲。

在英语文学课堂上，我们正在欣赏华兹华斯的《丁登寺旁》。好精致的诗歌，技艺娴熟地表现了他的泛神论思想！上世纪早期浪漫主义运动，充分体现在雪莱, 拜伦, 济慈,和华兹华斯的诗歌作品中，比起之前的古典主义诗歌，它们更加吸引我。说到诗歌，您有没有读过丁尼生那首精品小诗——《洛克斯利田庄》？

最近常去体育馆运动。学校完善了监督系统，不遵守规则会带来很多不便。一位校友给体育馆捐赠了一个小礼物——一座用大理石和水泥砌成的

漂亮游泳池。我的室友麦克布莱德小姐，把她的泳衣送给了我（泳衣缩水了，她穿不下），我打算开始上游泳课啦。

昨晚的甜点是美味的粉红色冰激凌。只有植物染料才能用来给食物上色。无论从审美还是卫生角度，学校都非常反对用苯胺染料给食物染色。

最近天气一直都很舒适——明媚的阳光，漂浮的云朵，零星下了几场瑞雪。我和小伙伴们享受步行上下课的时光——尤其是下课的时候。

亲爱的史密斯先生，相信您会一如既往的健康。

我永远是您最真诚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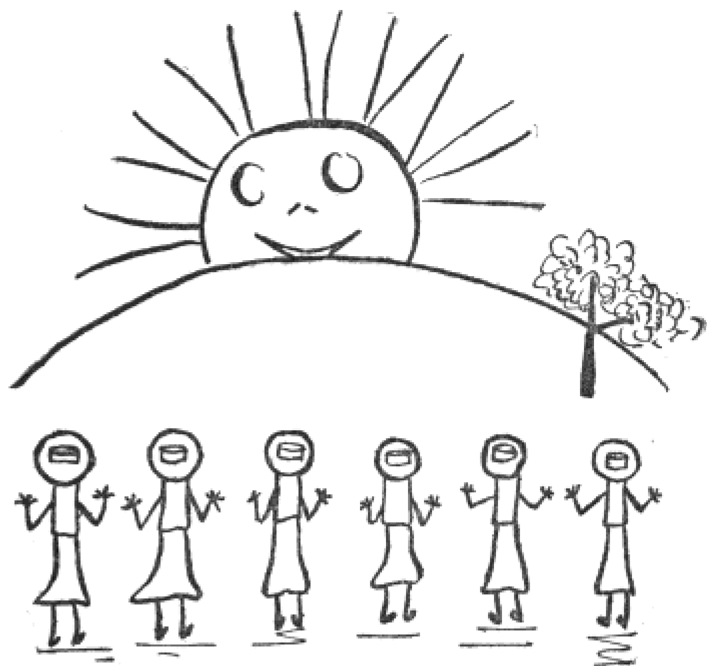
洁露莎·阿博特

3月5日

亲爱的叔叔：

春天来了！您真应该看看这可爱的校园，我是说您应该亲自来看看。上周五，杰维顺便拜访了我们——不过他选了个不合适的时间，我、莎莉和朱莉娅正要去赶火车。您猜猜我们要去哪儿？去普林斯顿，参加舞会和球赛，如果您同意的话！可我先斩后奏了，因为我觉得您的秘书会不许我去。但这是完全符合规矩的，我们向学校请了假，麦克布莱德太太也一路陪着我们。我们玩得很开心极了——中间的细节就不说了，实在太多太复杂。

4月24日



天没亮就起床！守夜人叫醒了我们一行六人，大伙用锅煮了咖啡（一大锅的咖啡渣！），然后爬了两里山路去独木山山顶看日出。好不容易爬上最后一个山坡！差点错过了日出！您或许会以为我们累得没胃口吃早餐，您可想错了啦！

我的天，叔叔，看来我今天太兴奋了，这页纸全是感叹号。



This is Prexy's kitten. You can see from the picture how Angora he is.

我本来打算多写写新发芽的大树，田径场上新铺的煤渣道，明天讨厌的生物课，还有湖上的新独木舟。还打算说说凯瑟琳·普伦蒂斯不幸染上了肺炎，校长的安哥拉小猫离家出走上弗格森大楼住了两周，是一位女服务员发现了它，同时也发现了我的三条新裙子，白的，粉的，蓝色小圆点的，还有搭配的帽子——但是我太困了。我是不是总拿这个当借口？但是女子大学实在是个令人忙碌的地方，结束一天功课之后，我们都很疲倦！特别当一天从黎明开始时，尤甚。

您深情的，

朱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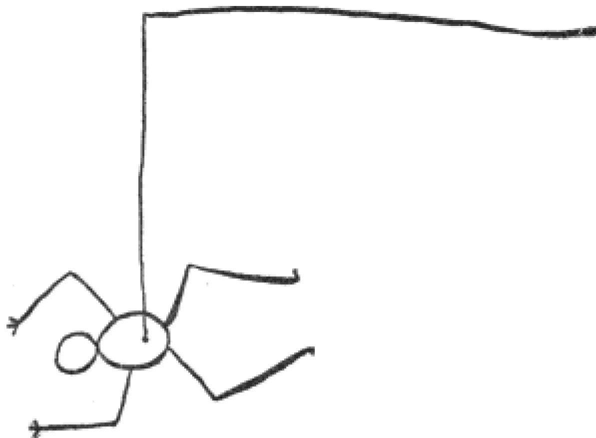
星期六

亲爱的长腿叔叔:

坐在车上直视前方，对其他人视而不见，这是有礼貌的行为吗？

今天，一位身着漂亮的天鹅绒礼服，面容姣好的女士上了车，她看着广告牌，面无表情地坐了整整十五分钟。她自以为了不起，无视他人的存在，真是没礼貌。总之，您没看见真可惜。她专注地看着愚蠢的广告牌，而我却开始研究满车有趣的人儿。

随信附上的插图是首次登场。看起来有点像系在绳末的蜘蛛，其实不是的，只是我学游泳的样子而已。



教练在我背后的背带上套了一个绳环，用天花板的滑轮来控制我。如果对自己的教练有足够的信心，这是一个完美的办法，但是我总是害怕，害怕

她会突然松开绳子。于是我一边游泳，一边焦虑地盯着她。所以，分心的结果就是：我没能取得预期的进步。

马上将要迎来复杂多变的天气。开始写信时，天还下着小雨，现在就阳光普照了，我和莎莉约着一起打网球——这样用不着进体育馆了。

5月15日

我本应该早些写完这封信的，但是迟了些。叔叔，如果我不常给您写信，您也不会在意的吧?我真的很喜欢给您写信，这给了我家的感觉。您喜欢我的信吗？我不只是给您一个人写信，还有另外两个人！这个冬天，我收到了杰维少爷一封动人的长信（为了让朱莉娅认不出笔迹，信封是打字机打的）。出人意料的是，我几乎每周都会收到一封来自普林斯顿的信，字迹潦草，通常写在黄色便笺纸上。这些信我照例回复了。所以您瞧——我和其他女孩一样——也有信收。

我有没有告诉您，我被高年级戏剧俱乐部吸收为会员了？非常高雅文艺的组织。一千人才选七十五个人呢。作为一名矢志不渝的社会主义者，我应该参加社团吗？

您猜猜我对哪个社会学问题最感兴趣？我正在写（您想象不出来吧）一份关于《如何照顾依赖成性的孩子》的文章。教授制定好课题，随意分发，而我正好抽到这个题目。太有趣了，不是吗？

晚餐时间到了，路过邮筒时，我会顺便把信寄走。

深情的，

J.

一周后

亲爱的叔叔：

最近非常忙碌——十天之后要举行毕业典礼，明天还得考试；还有好多书要读，许多行李要收拾，外面的世界好精彩，呆在室内真让人黯然神伤。

好在暑假就要来了。朱莉娅要出国度假啦——这已经是第四次了。别担心，叔叔，人各有命。莎莉照例去阿迪朗达克度假。然后，您猜猜我去哪里呢？您有三次机会哦。洛克威洛？不对。和莎莉一起去阿迪朗达克？错了，继续猜。（我再也不会争取了，去年我已经灰心了。）还能去哪儿呢？您一点儿也不富有新意。我来告诉你吧，叔叔，但是您得保证不得激

烈反对。我心意已定，并提前和您秘书打好招呼了。

这个夏天，我将和佩特森太太在海边度假，今年秋季，她的女儿就要上大学了，我辅导她女儿的功课。我在麦克布莱德家结识了她，她是个有魅力的女性。我还要辅导她小女儿的英文和拉丁文课，但是也能留给自己一点儿时间，而且我一个月能挣五十美金呢！这可不是个小数目，您是不是很惊讶？她主动提出来的，如果要我提，超过二十五美金都让我难于启齿。

9月1号之前，我会一直呆在蒙格罗尼亚（她住的地方），剩下的三周可能会呆在洛克威洛——我想再去森普尔家瞧瞧，还有那些友好的动物们。

叔叔，您觉得我的计划如何？我现在愈发独立，您瞧，您帮我站稳了脚跟，现在我能独自稳步前进了。

普林斯顿的毕业典礼和我们的考试正好冲突了——真是晴天霹雳。我和莎莉本想抽空去参加的，现在可好，根本去不了了。

再见，叔叔。暑假好好养精蓄锐，这样，秋季来临时就能精力充沛地投入到下一年的工作中。（这应该是您写给我的话！）我不知道您夏天计划如何自娱自乐。我无法想象您周遭的环境。您是喜欢打高尔夫，还是骑马，或者还是喜欢沐浴在阳光下冥思？

不论您如何度假，祝您过得开心，别忘了您的朱蒂。

6月4日

亲爱的叔叔，

这是我写得最艰难的一封信，但我决心已下，没有任何回旋的余地。您说要送我去欧洲度假，您的确非常贴心，非常慷慨，您真好——一开始我也欣喜若狂，但是清醒后转念一想，发现我不能接受。我拒绝您资助的学费，反过来接受您的钱去享乐，简直太没道理了！您不能让我习惯过奢侈的生活。人若不曾拥有，也就不会奢望。可是一旦认定这些东西属于他或她（英语还欠一个代词），就再也放不开手了。和莎莉、朱莉娅同居一室的日子已经冲击了我简朴生活。她们一出生便拥有了这一切，认为幸福是天经地义的。在她们看来，自己所有的愿望都应该得到满足。也许确实如此，不管怎样，这个世界似乎是欠了她们，也清偿了欠下她们的所有债务。但是对于我来说，世界与我两不相欠，并且在一开始就明确告知我，我没有权利预支，因为说不定哪天我的请求就会被驳回。

我好像用了太多比喻，但是我希望您能明白我的意思。总之，我强烈地感觉到，暑假去做家教养活自己，才是最无愧于心的选择。

6月10日

我才刚写完这些话语，女仆就——您来猜猜怎么着？女仆就带了杰维少爷的明信片。他也在这个夏天出国度假，但不是和朱莉娅一家，而是一个人独自去。我告诉他您也邀请了我，随行的还有一位女士，负责照顾一群女孩子。他知道您，叔叔。也就是说，他知道我的父母已经去世了，是由一位好心的绅士资助我上大学。我没有勇气告诉他关于约翰·格里尔之家的一切。他以为您是我的监护人，一个远方亲戚或是世交旧友。我从来没有告诉他，其实我并不认识您——否则就太奇怪了。

但是，他坚持要我去欧洲。他说这是教育的一部分，还认为我都不该动拒绝的念头。同时，他会在巴黎呆一段儿时间，这样就可以偶尔撇开女伴，一起在优雅有趣的异国餐厅进餐。

叔叔，我确实动了心！如果他不那么强势，我几乎就要妥协了，应该说，我可能已经缴械投降了。他可以一点一点地说服我，但是不能强迫我。他说我又笨又蠢，毫无理性，不切实际，呆头呆脑，冥顽不灵（他骂我的话，我只记得这几个词了）；他还说我不知好歹，应该让长辈来做主。我们几乎要吵起来——我不是太确定，但气氛确实剑拔弩张。

总之，我迅速地收拾好行李来到这儿。我想在写完信之前，能够平息我的怒火。现在它烧得只剩下灰烬。我现在在崖顶（佩特森太太的房子），行李箱还没打开，弗洛伦丝（小的那一个）就已经开始在名词词尾变化中挣扎。她是得好好磨练一下！她可真是个典型被宠坏的孩子，我得先教她如何学习——除了冰激凌和苏打汽水，她还从来没在哪件事情上专心过。

我们的教室座落在崖顶一个安静的小角落——佩特森太太不希望我将她们带到户外，而我必须承认，要在游船往来穿梭的蔚蓝大海边全神贯注地思考是相当困难的！有时候我也会浮想联翩，我乘坐其中一艘船，踏上前往异国他乡的旅程——我可不会让自己沉浸在拉丁语法以外的世界中。

介词a(ab)，absque，coram，cum，de，e(ex)，prae，pro，sine，tenus，in，subter，sub以及super主宰着夺格。

所以您瞧，叔叔，我现在全身心地投入到工作当中，抵制着诱惑。别生我的气，求您了，不要认为我对您的善意不知感激，事实上，我永远铭记在心。而报答您的唯一方式就是：成为一个对社会有益的公民（女性也算公民？好像不是）。总之，就是可堪一用的人，您可以看着我，骄傲地说：“我为世界培养了一个有用之才。”

听起来很不错，不是吗，叔叔？但我也不想误导您。我常常觉得，我只是

一个庸碌之人。懂得规划人生是好的，但即使规划了也很有可能同其他人一样平平淡淡了此一生。我可能会嫁人，成为他的工作的灵感。

您永远的，

朱蒂

四天后于蒙格罗尼亚

亲爱的长腿叔叔:

窗外是可人的景致——确切地说，是海景——海浪拍打着礁石。

夏日时光缓缓流逝。每天清晨和两个傻姑娘学习拉丁语、英语以及代数。我简直不知道玛丽昂怎么考的大学，进去了又怎么学得下去。至于弗洛伦丝，她无药可救——不过，她可真是个小美人儿。我想，只要她们长得清丽可人，那么聪不聪明对她们来说一点儿关系都没有。不过有时候我不禁想，她们的谈吐会让她们丈夫厌烦，除非她们足够幸运，嫁的男人和她们一样蠢。我想这是完全有可能的，世界上的蠢男人多得是，光这个夏天我就遇到了好几个。

下午，我们会在崖顶边散步，如果可以，或许还游游泳。我可以在海水里如鱼得水地游泳——您看，我果然能学以致用了。

在巴黎游历的杰维斯·彭德尔顿少爷来信了，信写得言简意赅。看来他还在气我没听他的建议。可是，如果他能及时赶回来，就能赶在开学之前在洛克威洛和我见上一面。如果我甜美可爱，乖巧听话，我或许能重获他的喜爱（我从信中推断出来的）。

莎莉也来信了。她希望我能在九月去她们的露营基地待上两周。我必须向您请求许可吗？还是我可以自主决定？是的，我可以——您知道我已经大四了。工作了一整个夏天，我想从事些有益于健康的休闲活动。我想去阿迪朗达克，我想去看望莎莉，想去看看莎莉的哥哥——他要教我划独木舟。还有（这才是我最主要的动机，挺阴暗的），我希望杰维来到了洛克威洛，却发现我不在那儿。

我必须要让他知道，他不能主导我的生活。任何人都不可以，除了您，叔叔——即便如此，您也不能总是这样！我要去树林散步了。

朱蒂

8月19日

亲爱的叔叔：

您的信没及时寄到（我真高兴）。您要我听您的吩咐，那您就应该让秘书在两周之内转达于我呀。如您所知，我在营地，并且待了五天了。

森林好、营地好、天气好、麦克布莱德一家也很友好，整个世界都很美好。我好开心！

吉米喊我去划独木舟啦。再见——对违抗命令表示抱歉，但是您为什么一定要固执己见，不让我自己出去玩会儿呢？我整整工作了一个夏季，这两周的休闲时光是我应得的。您真蛮横！

不过——我仍然爱着您，叔叔，即使您并不完美。

朱蒂

9月6日

写于麦克布莱德营区

四年级

亲爱的长腿叔叔:

重返校园的我已是大四的学生，还当上了《月刊》的编辑。而仅仅四年前，这样能干的人还是约翰·格里尔之家的一名小孤女，谁能想得到？美国的确是个成就梦想的地方！

这件事您怎么看？洛克威洛转来一封杰维少爷的信。信上说，他已应承了朋友的游艇之约，所以很遗憾今秋不能去农场，祝我夏天在乡下过得愉快。

他明知道我在麦克布莱德家，朱莉娅跟他讲过！你们男人真不该同女人耍手段，你们根本不擅长。

朱莉娅带来一大箱美轮美奂的新衣服！有件彩虹色的绉纱礼服简直是天使的衣裳。我本以为我今年的衣服空前（有这个词吧？）地漂亮，这多亏了我那价钱公道的裁缝，帮我模仿佩特森太太的穿着打扮。做出来的礼服虽不是同原版一模一样，但在朱莉娅打开箱子之前我还是满心欢喜。可现在，我真想去巴黎瞧瞧！

亲爱的叔叔，您是不是庆幸自己不是女孩？瞧我为衣服大惊小怪的模样，您一定觉得我在冒傻气吧？一点儿不错，的确傻气。不过这都要怪您。

您听说过大学者赫尔教授吗？他主张女性衣着应以理性实用为重，竭力反对过度装饰。他的妻子是位热心肠，也是“服装革命”的践行者。可您猜怎么着？他竟同合唱团的一个女孩私奔了。

您永远的，

朱蒂

10月3日

又及：

负责整理我们这层楼的女佣穿的是蓝格围裙。我打算送她几身棕色的，然后把蓝色的拿去沉湖底。蓝格围裙让我不寒而栗地想起过去。

亲爱的长腿叔叔:

我的写作生涯走入了黑暗期。我不知如何启齿，但又需要点安慰——默默的安慰就好。请勿在回信中提及此事，以免让我忆起伤心事。

我写了本小说，去年冬天每晚都写；暑假去教那两个笨学生拉丁文，但凡有空也坚持写。开学前正好完成，随即，我向出版社投了稿。等了两个月没回音，我以为对方认可了我的稿子，可是，就在昨天早晨，我收到了一个快递包裹（欠费三十美分），我的小说被退稿了，包裹里还有出版商写的一封信，措辞友善，但也非常直白。他说从地址看出我还是名大学生，如果我愿意听，他建议我集中精力于课业，等毕业后再开始写作。他还将读者的意见一并附在信中。如下：

“情节严重脱离现实。人物刻画夸张。对话描写做作。富于幽默感却格调不高。让她继续努力吧，假以时日，兴许能写出一本像样的书。”

毫无客套，不是吗，叔叔？我还以为我为美国文学增添了一部精品，我当真这样想。我本打算在毕业之前写出一部巨著，好给您一个惊喜。素材来自去年圣诞节在朱莉娅家做客的经历。不过我承认编辑说话中肯。区区个星期，还不足以使我看透大城市的风貌人情。

昨天傍晚我揣着稿子去散步，经过气站，我进去向工作人员借熔炉。他很客气地打开了炉门，我将稿子扔了进去。这感觉就像亲手火化了自己的孩子!

昨夜带着灰心丧气的情绪入眠，觉得这辈子都将一事无成，白白浪费您的钱。可您猜怎么着？早上我一睁开眼，脑子里就蹦出一个全新的好故事，今天一整天，我忙着设计人物，愉快极了。我决不是一个悲观的人！就算有一天，我的丈夫和十二个孩子在地震中丧生，第二天早晨我依然会微笑着振作起来，寻找新的人生。

深爱您的，

朱蒂

11月17日

亲爱的长腿叔叔，

昨晚我做了个有趣的梦。梦里我走进了一家书店，店员递给我一本《朱蒂·阿博特生平信件集》。那本书包装十分朴素：红布封面上印着约翰·格里尔之家的照片，卷首插图是我的画像，下面写着“您最真诚的朱蒂·阿博特”。可正当我翻到最后去读墓志铭时，我却醒了。真讨厌！我差点儿就能知道自己嫁给了谁、什么时候离开这个世界啦。

有幸拜读大学者为自己写的生平传记，不是件很有意思的事吗？如果读到这本书的条件是：永远忘不了书里的事；提前知道人生的每一步；甚至知道离开人世的准确时间，那么，您认为有多少人有勇气去读它？又有多少人会强压下好奇心，选择平淡无味的人生？

即便是最好的人生，也难免枯燥，因为吃饭睡觉已占去太多时间。您想想看，要是三餐之间再少了惊喜，生活岂不彻底沦为一潭死水。糟糕！信纸上染了滴墨，可我已写到第三页，不能另起一张了。

今年我会继续学生物，这门课非常有趣。我们正在学消化系统。在显微镜下看猫的十二指肠横切面很好玩，您能看到就好啦。

这学期还开设了哲学，趣味性强但有点空洞。相比之下我更喜欢生物课，可以把话题钉在黑板上供大家讨论。又来了！又一滴！这支钢笔简直哭个不停。请别介意这些“泪痕”。

您相信自由意志吗？我深信不疑。有些哲学家认为每件事都是由一堆不相干的因素自然引发的，且其发生不可抗拒。我可不敢苟同。这种说法极不道德——照这样说，谁也不必负责啦。宿命论的人只能坐下来说，“这都是上帝的旨意，”然后坐以待毙。

我坚信自己的自由意志和行动力。这种信念能撼天动地。您等着瞧吧，我会成为一位伟大的作家！我的新书已有四章成稿，另有五章已经初具雏形。

这封信真够深奥的，叔叔，您读得头疼吗？让我们就此打住吧，我得去做些糖果。很遗憾不能给您寄过来，这糖果肯定好吃得不得了，因为我会放些地道的奶油，外加三块黄油。

深爱您的，

朱蒂

12月14日

又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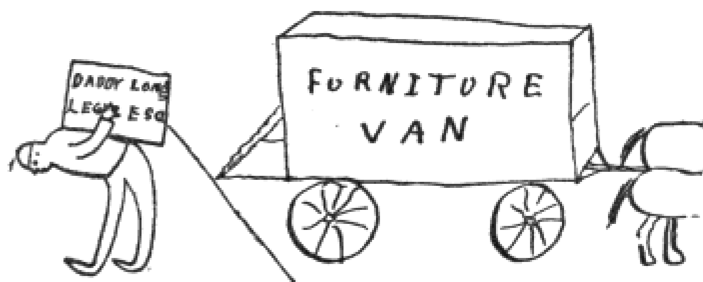
我们在体育课上学跳优美的舞蹈。随信附上一张图片，您瞧我们的芭蕾舞跳得像模像样。最边上展现足尖旋转的是我本人。



我亲爱的长腿叔叔：

您是不是疯了？难道您不知道不该给一个女孩送十七份圣诞礼物吗？请别忘记我的出身，您想把我变成个阔小姐吗？

要是以后同您闹别扭，那场面该多尴尬！我得雇辆车才能把您的礼物都退回去。



抱歉这条围脖织得这样松。是我亲手织的（您看针脚也看得出吧）。天冷的时候您可得围着它，还要把外套扣紧点儿才好。

叔叔，谢谢您，千恩万谢。在我看来您是世界上最好、也最傻的人！

朱蒂

12月26日

这是我在麦克布莱德家露营时摘的四叶草，希望在新年里给您带来好运。

叔叔，有件大好事，您愿意做吗？有家人遇上了大麻烦。这家里目前住着一对夫妻和四个孩子——还有两个年长的男孩外出闯荡去了，不过一分钱也没寄回来。当爹的在玻璃厂工作，不幸染上肺痨住了院（这工作对健康伤害极大）。为治病，他们花光了所有积蓄。二十四岁的大女儿挑起了支撑家庭的重担。她给人做衣服，有活儿干的时候一个白天能挣1.5美元，

夜里就绣绣桌布。当妈的身体不大好，是个虔诚但不顶事的人。眼看着女儿豁出命来操持家事，她却成天叠着手白坐着，一副无可奈何的模样。她不知这个冬天该怎么熬——我也不知道。要是能有一百美元，不但够她买些煤炭过冬，给三个孩子买鞋去上学，还能有些剩余，没活儿干的日子她也不必发愁了。

我认识的人当中，您最有钱。您能不能拿出一百美元呢？这女孩比我更需要帮助啊。若不是为了她，我决计不会开口；那位当妈的再怎么遭罪我都不会同情，她是个软骨头。

一味地望着天违心地说“这也许就是最好的结果”，对于这样的人，我怒其不争。谦逊也好，顺从也罢，无论以什么名义，这就是无能和懒惰的体现。我更看重有冲劲的人。

哲学课上到最艰深的部分了，明天要学一整天的叔本华。教授似乎没有换题目的意思。他是个古怪的老家伙，总是心不在焉地走来走去，偶尔回过神，就只会迷茫地眨眼睛。为了活跃课堂气氛，偶尔也蹦出几句俏皮话，害得大家努力配合着笑。说实话他的笑话一点也不好笑。下课时他总是思考——物质究竟真是实存在呢，还是自己一厢情愿地认为它存在？

连我的裁缝都知道物质确实存在！

您猜我把新写的小说扔哪儿了？废纸篓里。我根本瞧不出它的好，连宽容的笔者都意识到了这一点，挑剔的读者会怎样批评啊！

1月9日

叔叔，我正躺在床上，忍着疼给您写信。扁桃体发炎了，我已卧床两天。这两天只能喝些热牛奶，其余都不能碰。“你小的时候，父母怎么没让你摘掉扁桃体呢？”医生很疑惑。我无从知晓，只疑心他们从未替我着想。

您的朋友,

J. A.

即日稍迟

粘上信封之前我又读了一遍。不明白我为何要把生活写成愁云惨雾。我得赶紧向您保证，我是个快乐，有活力的年轻人，我相信您也一样。青春无关年龄，只关乎精神活力。所以即便白了头发，叔叔，您也可以是个年轻小伙子。

深情的，

朱蒂

次日早晨

亲爱的慈善家先生，

昨天，我收到了您给那家人寄的支票。非常感谢您！吃完午饭我连体育课都没上，赶紧把它送了去，您要能看见那女孩的表情就好啦！她又惊喜，又高兴，简直如释重负，总算有个年轻人的样子了。她才二十四岁啊，是不是很可怜？

总之，最近她时来运转。往后两个月都不必担心没活儿干——有人找她置办嫁妆。

“感谢老天爷！”当妈的哭着说。她终于弄明白那张小小的纸相当于一百美元了。

“老天爷可不管这些事儿，”我说，“是长腿叔叔帮了你们。”（史密斯先生，我说的是您。）

“是老天爷让他这样做的呀。”她说。

“才不是！是我让他这样做的。”我回答。

不过不管怎样，叔叔，我相信善良的上帝会奖励您的。您一定会一世平安，永远没烦恼。

您最感恩的，

朱蒂·阿博特

1月12日

启禀圣明的陛下：

早饭我吃了一个火鸡冷馅饼和一只鹅，还派人取来一杯我从未喝过的茶（一种中国饮料）。

别紧张，叔叔，我头脑清醒得很。我只是在引用萨缪尔·佩皮斯的话。英国历史课正结合着赏析他的作品。我、莎莉以及朱莉娅现在都用十七世纪六十年代的语言交谈。您听听这段：

“我去查林十字街，目睹梅杰·哈里森被施以绞刑，他的尸体被人拖去肢解：面对这样的处境，他表现出了人类所不能的从容。”还有这段：“妻之兄长昨因斑疹热去世，今日吃饭时，妻仍悲伤得不能自已。”

现在跟您说俏皮话有点早，是不是？佩皮斯的一个朋友想了个聪明主意，这样一来，卖陈粮给穷人的国王也得为自己的恶行付出代价了。身为一名革新者，您对此有什么看法？我觉得情况没有报纸上说的那样糟。

萨缪尔像女孩子一样热衷于穿衣打扮。他在衣服上花的时间是他太太的五倍。那个年代的丈夫们可是赶上了“黄金年代”。这说法真恰当，您说是不是？您听听他说的话，果真实诚：“今天我那件钉金扣的羽纱斗篷到了，价格可真不菲，求上帝保佑我买得起它。”

满篇絮絮叨叨都是佩皮斯，还请您见谅；这都怪我最近那篇关于他的论文。

叔叔，您瞧瞧，自我管理协会废除了“十点禁令”，这意味着我们可以通宵开灯啦，唯一的要求是不打扰他人——我们可不会玩得那么疯。其结果则成了对人性的美好注解。既然想熬多晚就能熬多晚，大家反而不愿意熬了。九点就开始打瞌睡，到了九点半，手就抓不住笔啦。已经九点半了，晚安。

2月15日

我刚做完礼拜，牧师是从乔治亚州来的。他训诫我们一定要留神，不能以牺牲情感为代价去培养智力。但我觉得这次的讲道贫瘠无味（佩皮斯又来了）。这些牧师，来自美国某州的也好，加拿大的也罢；不论教派如何，说的总是老一套。他们怎么不去鼓励男校的学生切勿思虑过多，以免失掉男子气概？

今天真美，好一个冰天雪地、清净明亮的世界。一会儿吃过饭，我和莎莉、朱莉娅、马蒂·基恩、埃莉诺·普拉特（我的朋友，您不认识）会穿上短裙横穿过村子，前往水晶泉农庄吃晚餐——炸鸡和华夫饼干。之后水晶泉先生会驾起他的四轮马车送我们回来。按规矩是得七点之前赶回学校，不过今晚我们打算破一次例，八点再回来。

再会，好心的先生。

很荣幸签上我的名字，

您最忠诚、恭顺、守信而又听话的仆人，

J.阿博特

星期日

亲爱的理事先生：

明天是本月第一个星期三，对约翰·格里尔之家的孩子而言，是个烦人的日子。到了五点钟，你们拍拍孩子们的头离开，他们才能松口气。叔叔，您有没有特别拍过我的头？我觉得没有，因为我只记得那些肥头大耳的理事。

请代为表达我对孤儿院的爱——出自真心的爱。四年后，回首往事，我对它倒是十分亲切。刚到学校时，我对它无比厌恶，只觉得我被剥夺了其他女孩子都有的正常童年；现在，我的心境完全不同了。我把它当作一场不平凡的人生历程。它赐给我一个优势，让我能以旁观者的角度去观察人生。长大成人后，我养成了世界性的视角，而这样的视角是腻在物质生活中长大的人无法具备的。

我认识许许多多身在福中不知福的女孩子（比如朱莉娅）。她们对幸福习以为常，感受幸福的触角已经麻木；我则不同，我能准确地感受每一刻的幸福。不管发生怎样的不愉快，我都要保持下去。我会把这些不愉快（甚至牙痛也不例外）当作有意思的经历，并且乐意去感受。“无论前方是何天气，我有一颗直面命运的心。”

不过，叔叔，请不要将我对约翰·格里尔之家的全新情感太过当真。要是我有五个像鲁索一样的孩子，我一定不会任他们在孤儿院的楼梯上坐着，直到成年。

请向李皮特太太致以我最亲切的问候（我想“问候”更为恰当，说爱太过强烈），还请告诉她，我已经养成了端庄的品格。

深爱您的，

朱蒂

3月5日

亲爱的叔叔：

您留意到邮戳了吗？复活节期间我和莎莉来到了洛克威洛，我俩的到来让这里更美丽啦。我们认为这十天最好在一个安静的地方度过。要是再吃上弗格森楼里的一顿饭，我们非精神崩溃不可。疲惫的时候，同四百个女孩

一起就餐一定是种折磨。周围实在太吵，根本听不到对桌人说的话，除非把双手握成麦克风使劲儿喊。我说的都是实情。

我们爬山、读书、写作，惬意又轻松。今天早晨我们爬上了“天山”顶，我和杰维少爷曾在那儿野炊，真不敢相信那已是两年前的事了。那块被火熏黑的岩石还在眼前。说来有趣，某些场景总让你睹物思人，最后也只得满怀心事而归。他不在我身边，这天地间仿佛只剩下我一人——这感觉只持续了两分钟。

叔叔，猜猜我最近在干什么？说出来您一定认为我无可救药，我在写小说。三周前才开始，进展迅速。我已经找到了秘诀。杰维少爷和编辑说得都对，只有自己熟悉的事写来才得心应手。这次的主题我了若指掌。猜猜故事的背景是哪里？是约翰·格里尔之家！这故事很好，叔叔，我说真的——都是生活里的小事。现在，我放下了浪漫主义改写现实主义，待将来我开始了冒险生涯，我会重回浪漫主义。

我一定会完成这本新书——并让它出版！您等着瞧好啦。苦心孤诣地做一件事，最后的结果一定是好的。一如我盼您回信盼了四年，到今天依然不放弃。

再会，亲爱的叔叔。

（我喜欢叫您亲爱的叔叔，这称呼朗朗上口。）

深爱您的，

朱蒂

4月4日

洛克威洛

又及：

我忘记说农庄的新闻啦，不过没什么好新闻。要是您不愿伤脑筋，就请别看下去。

可怜的老格罗夫死了。它老得吃不了东西，他们只好拿枪打死了它。

上周有九只鸡丧命，凶手要么是黄鼠狼，要么是臭鼬，也可能是老鼠。

有头奶牛害了病，我们只得从福克科纳斯的邦尼里格请兽医来。亚玛赛一

晚上忙着送亚麻籽油和威士忌。不过我们都疑心那头可怜的奶牛只得到了亚麻籽油。

多愁善感的汤米（那只花斑猫）不见了；大家都担心它掉进了陷阱。

世上的麻烦事儿太多了！

亲爱的长腿叔叔:

我得三言两语写完这封信，因为我一看见笔肩膀就犯疼。白天忙着记笔记，晚上忙着写“不朽”巨著，动笔实在过多。

三周后的星期三是毕业典礼的日子。我想您也许会来同我认识一下——要是您不肯来，我会恨您的！朱莉娅会邀请杰维少爷当家庭代表，莎莉则会邀请吉米·麦克布莱德作代表，可是我该邀请谁呢？只有您和李皮特太太，我不愿请她，求您来参加吧。

爱您的、深受书写痉挛折磨的，

朱蒂

5月17日

亲爱的长腿叔叔:

我是个大学毕业生啦！毕业证书就在衣柜底层的抽屉里，同我最好的两条裙子躺在一起。毕业典礼一切如常，关键时刻下了点儿雨。感谢您赠予的玫瑰花，很漂亮。杰维少爷和吉米少爷也分别送来了玫瑰。不过我把他们的花留在浴缸里了，班级列队时捧的是您的花。

现在我在洛克威洛消夏，也许永远呆在这里了。食宿便宜，环境清雅，正适合写作。奋斗中的作家还能奢望更多吗？我的小说令我着迷。只要醒着，我无时无刻不在想它，夜里也会梦见它。我只希望待在一个静谧的环境里，有充足的时间去写作（还要有营养的三餐）。

八月里，杰维少爷会上这来待一周，而吉米·麦克布莱德今夏也会来拜访一次。他在一家证券所工作，要到全国各地兜售债券。这次来科纳斯拜会国家农业银行，借机来看看我。

您瞧，在洛克威洛我也并没断了社交。我希望您能开车路过，不过我知道这是不可能的。自打您不来参加我的毕业典礼，我就不把您放心上了，我要将您永远埋藏。

朱蒂·阿博特，A.B.

6月19日

洛克威洛

毕业之后

最亲爱的长腿叔叔：

工作真有趣——您工作过吗？做自己最喜欢的工作尤其有趣。整个夏天，我每天文思泉涌、奋笔疾书，只恨日子太短，来不及记录我那些宝贵的妙思。

我已完成第二稿，明早七点半开始第三稿。您会觉得它是最棒的小说，真的。它令我全情投入。一到早晨就迫不及待地动笔，连穿衣吃饭都嫌累赘。我写啊、写啊，直到突然筋疲力尽。于是我停住笔，带科林(新养的牧羊犬)去田野里耍耍，顺便为第二天的写作汲取灵感。您会觉得它是最棒的小说——噢，抱歉——这话前面说过了。

您不会觉得我自负吧，亲爱的叔叔？

我真不是自负，真的不是，只不过现在的我处于狂热阶段。也许过一阵子冷静下来我会给自己挑毛病。不，我一定不会的！这次我是动真格在写小说。您等着瞧吧。

我试试聊会儿别的。我没告诉您亚玛赛和卡丽去年五月结婚了吧？他们还在这儿工作，不过我觉得婚姻把他俩变坏了。从前的她看到他踩进泥里，或是把灰掉在地板上，不过笑笑就过了，而现在——您听听她怎么骂的！她也不给头发上卷儿了。亚玛赛从前那样乐于助人的一个人，清洁毯子、搬木头都没二话，现在一听见要干活就嘟嘟囔囔。领带也脏兮兮的，原本的紫红色给弄得灰不溜秋。我决定不要结婚。显然，结婚让人越变越糟。

农庄上没啥新闻。动物们都安好。猪仔膘肥体壮，奶牛过得挺惬意，母鸡也产了不少蛋。您喜欢家禽吗？要是喜欢，我就给您好好说说这无价的小产业，“每只母鸡每年产二百只鸡蛋。”我考虑明年春天弄一台孵化机，并开始养肉鸡。您瞧，我已经在洛克威洛扎根啦。我决心向安东尼·特罗洛普[注]的母亲学习，完成一百一十四本小说再离开。到那个时候，我毕生的事业已经完成，可以功成身退到处旅行啦。

詹姆斯·麦克布莱德先生上个礼拜天来了。我们请他吃炸鸡和冰淇淋，这两样食物好像很合他的胃口。见到他我非常高兴，他的到来让我突然意识到，外面的世界是真实存在的。可怜的吉米还在苦苦兜售债券，他愿支付6%甚至7%的利息，可科纳斯国家农业银行偏偏不肯合作。我认为他最终会回到伍斯特，去父亲的工厂做事。他生性开朗，善良，又容易相信人，不适合金融这一行。不过他到是挺适合去管理蒸蒸日上的服装厂，您觉得

呢？目前他对做衣服嗤之以鼻，但他终会想通的。

我希望您明白，写信人的书写痉挛还没好呢。不过，亲爱的叔叔，我一如既往地爱您。我很快乐，被美景环绕着，有美食可享用，有一张舒适的四帷床，还有足够的纸墨去写作，夫复何求？

您永远的，

朱蒂

7月24日

又及：

邮差给我们带来了些消息。下周五杰维少爷要来待一周。真令人期待，不过，我担心我可怜的小说又要遭罪了。杰维少爷的要求特别高。

亲爱的长腿叔叔，

您在哪儿呢？我很好奇。

我从来不知您在何方，只要不在纽约便好，那里的天气太糟糕。但愿您在山顶（瑞士除外，近点儿好）边赏雪边想着我。拜托您一定要想着我。我太孤独了，需要有个人思念我。噢，叔叔，我真想认识您！那样一来，我们就可以在落寞的时候互相打气啦。

我在洛克威洛呆不下去了。我在考虑搬走。明年冬天莎莉要去波士顿定居。我跟她同去不是很好吗？我们可以合伙开个工作室，我写作时她坐在一旁，每晚都能在一起。我现在只能同森普尔夫妇、卡丽和亚玛赛讲话，这样的夜晚着实漫长。我能预见您不赞成我开工作室，甚至可以想象秘书的来信会怎么说：

> “洁露莎·阿博特小姐亲启
>
> 亲爱的女士，
>
> 史密斯先生希望您留在洛克威洛。
>
> 您真挚的，
>
> 埃尔默·H·格里格斯”

我讨厌您的秘书。我敢说，叫埃尔默·H·格里格斯的人肯定是个讨厌鬼。可是，叔叔，说真的，我应该去波士顿。我不能留在这里，要是再这样无所事事，我非得绝望地往筒仓里跳。

老天！真热啊。草儿也枯萎了，小溪也干涸了，马路上尘土飞扬。已经连续好几周没见雨了。

这封信里的我像害了狂犬病一样，其实并没有，我只是希望得到家人的关怀而已。

再见，我最亲爱的叔叔。

我真想认识您。

朱蒂

8月27日

亲爱的叔叔：

出了点儿事，请您给我些建议。我只要您的建议，其他人代替不了。我能见见您吗？当面说比写信方便得多；另外我还担心您的秘书拆阅我的信。

朱蒂

9月19日

洛克威洛

又及：

我非常难受。

亲爱的长腿叔叔:

今天早晨我收到了您那歪歪扭扭的亲笔信。听到您生病我真难过，早知如此，我真不该一直给您添麻烦。没错，我要讲给您听，但情况很复杂，而且事关隐私，说来话长。请将此信烧毁，切勿保存。

在我开始之前——这里有张一千美元的支票。我寄支票给您，您是不是觉得很奇怪？您猜这笔钱是从哪儿来的呢？

叔叔，我把小说卖了。这本小说会先分成七个部分连载，最后以一本书的

形式出版！您大概以为我会欣喜若狂，但我没有。我根本不在乎。当然我很开心能迈出还钱的第一步——我还欠您两千多美元，会分期还清。请不要推辞，我很高兴能把钱还给您。我欠您的远不止这点钱，我会用我的一生来感激您、爱您、回报您。

叔叔，现在我要说另外一件事；请给予我最中肯的建议，别管我爱不爱听。

您知道我对您一直怀有特殊的情感，对我来说，您就是我的整个家。不过，要是我告诉你，我对另外一个男人有更加特别的情感，您应该不会介意吧？你大概不费吹灰之力就能猜出他是谁。很长一段时间以来，我的信里满是杰维少爷。

我希望我能说得清楚，让您了解他，了解我们的友好关系。在看待事物方面，我俩默契十足，只是我也许有迎合他的倾向！但他几乎总是对的；这也理所当然，您知道吗，他比我年长十四岁啊。不过，在其他方面，他也只是个大男孩，需要别人照顾——他根本不知道下雨天要穿胶鞋。我俩总为同样的事情而开怀，这种情况多的是。俩人相处，若是幽默感不契合，那可真是太糟了。这种差异简直无法弥补。

他是，噢！他就是他，我想他，想他，想他。想他想到整个世界仿佛只剩下心痛。我讨厌月光，月光是如此美丽，而他却不能陪我一同欣赏。兴许您也曾爱过某人，能够体会我的心情吧？如果您爱过，我无需再说明；倘若您不曾爱过，我更无法说明。

总之，这就是我的所思所感，可是，我却拒绝了他的求婚。

我没有给他任何理由。当时，我闭口不言，暗自难受。我不知该说些什么。他离开了，以为我想嫁给吉米·麦克布莱德。可我从未打算嫁给吉米啊，他不够成熟。我和杰维少爷陷入了深深的误会，两败俱伤。将他打发走，并不是因为我不在意他，恰恰是因为我太在乎他。我担心他将来会后悔——那样我会受不了！我这样一个来历不明的人，不该高攀他那样的家庭。我从未向他提起孤儿院，我讨厌解释我的来历不明。您知道的，也许，我很糟糕。他的家人很高傲，但我也有自己的骄傲啊。

另外，我对您有种责任。既然接受了作家教育，就该朝这个方向努力；要是我接受了您的资助，却不肯学以致用，反而转身离开，这是没道理的。不过，既然我很快就能还清这笔钱，我的负债感总算减轻了些。还有，我想即使结了婚，我还是可以继续写作。这两件事并不一定相互妨害。

我在努力思考这个问题。诚然，他是社会主义者，不是刻板之人；或许与

其他人不同，他不大介意同无产者联姻。也许这样心心相印，以相聚为乐、离别为愁的两个人，就该不顾一切地相爱。我当然愿意这样想！可是，我还是想听听您中肯的意见。您也有自己的家族，会从世人的角度去看问题，不至于出于人道主义，任由同情心泛滥——您瞧，我是鼓起了勇气才敢来问您。

要是我向他解释，问题不在吉米而在约翰·格里尔之家，这对我是极大的伤害吧？这样做需要极大的勇气，我宁愿一个人痛苦地度过下半辈子。

事情已经过去两个月了，我还没收到过他的只言片语。就在我渐渐习惯了心痛时，朱莉娅的来信又让我痛彻心扉。她漫不经心地说起，“杰维斯叔叔”在加拿大打猎时遇上了暴风雨，淋了一夜雨，回来便染上肺炎，一病不起。这些我都一无所知，还怪他离开后不肯送来一点儿消息。他一定很难过，至少我难过极了！

您觉得我该怎么做？

朱蒂

10月3日

洛克威洛

最亲爱的长腿叔叔：

是的，我当然要来——星期三下午四点半到。我当然能找着路，纽约我已经跑过三趟啦，我又不是小孩子。真不敢相信我马上就能见到您啦。您一直存在我的想象里，简直难以相信您也是活生生的血肉之躯。

叔叔，您身体不好还肯来管我的麻烦事，您待我真是太好了。请保重，别着凉。秋雨时节寒气重。

爱您的，

朱蒂

10月6日

又及：

我突然有些担心。您有管家吗？我很怕管家，要是开门的是位管家，我一定会晕倒在门口。我该对他说什么？您还没有告诉我您的名字呢。我就说

找史密斯先生？

我最最亲爱的杰维少爷——长腿叔叔——彭德尔顿——史密斯先生，

昨晚你睡着了吗？我可整夜没合眼。我是吃惊又激动，疑惑又幸福。我这辈子也别想睡好觉，吃好饭啦。不过我希望你睡得好，你得睡，这样你才能快些康复，来到我身边。

亲爱的，一想到你病得那么重，我就难过得受不了——之前我还毫不知情。昨天，医生送我下楼坐车时告诉我，那三天他们几乎放弃了希望。噢，最亲爱的，要是真发生那种事，我的世界将再看不到希望。有一天——在遥远的将来——我俩必有一人要先行离去，但，至少那时的我们，已拥有过幸福的人生，会有许多的回忆。

我原是要给你打气，反倒鼓励了我自己。尽管我抓住了做梦也想不到的幸福，我却比从前更清醒。我担心你出事，这种恐惧像一块阴影笼罩在我心头。从前的我，年少轻狂，没心没肺，那是因为我没有宝贵的东西可失去。现如今，我一辈子都得为一个“大宝贝”担惊受怕啦。你不在我身边，我会担心你出车祸；担心广告牌砸到你的头；还担心你病从口入，吃到细菌。我的平静日子一去不复返了，不过，我倒不大在乎那味同嚼蜡的安宁。



请快点儿好起来，快些，再快些。我要你在我身边，让我触得到真实存在的你。我们相聚不过短短半小时，我真担心那是一场梦。如果我也是你家亲戚（远房表妹）该多好，我就可以每天探望你，帮你朗读书报，替你理

好枕头，为你抚平额头上的两道浅纹，让你嘴角上扬，展现漂亮的微笑。你的心情好些了吗？昨天我离开时你确实好些了。医生说我一定是个好护士，说你看上去年轻了十岁。我可不希望每个恋爱中的人都年轻十岁。亲爱的，要是我只有十一岁，你还会在乎我吗?

昨天是最最美好的一天。即便到了九十九岁，我也不会忘记任何一个细节。黎明时分离开洛克威洛的女孩，夜里回家时已判若两人。森普尔太太四点半叫我起床。黑暗中我瞪大了眼睛，第一个念头就是“我要去见长腿叔叔啦！”借着厨房的烛光，我吃过了早餐，然后驱车穿行在十月的美景中，行了五英里到达车站。朝阳冉冉升起，枫树和山茱萸渲染出一片橙红的色彩，白霜覆盖的石墙和玉米地闪动着白光。清新的空气里充满着希望的气息。我知道有好事儿在等我。火车一路前行，一路欢唱，“你要去见长腿叔叔啦。”这旋律让我安心。我坚信叔叔能处理好一切。我也知道某个地方有个比叔叔还亲的人很想见我，不知怎地，我觉得这次出行我也能见到他。结果，你瞧瞧！

来到麦迪逊大街，高大的棕色大宅令人望而生畏，我不敢走近，绕着大宅走了一圈给自己打气。可我的担心是无谓的，你的管家，一个如父亲般慈爱的老人，立刻让我放下了拘谨。“是阿博特小姐吗？”他问。“是的，”我回答，我根本不必求见史密斯先生。他让我在客厅等待。那是一间华丽的房间，庄严肃穆，充满阳刚之气。我坐在软软的椅子上，一直对自己说：

“我要见到长腿叔叔啦！我要见到长腿叔叔啦！”

就在这时，管家回来请我去楼上的书房。我激动得几乎挪不动步。到了门外他转过身来，轻声对我说，“他病得很厉害。这是医生头一次允许他坐起身来。请不要待太久，免得让他过于激动。”我从他的言语中读到了他对你的关爱，真是个可爱的老人!

他敲门说道，“阿博特小姐来了，”我便走进房间，房门也给关上了。

乍然从灯火通明的大厅来到昏暗的卧室，我的眼睛一时无法适应，看不清眼前的景象。然后，我看到壁炉前横着一张大大的安乐椅，光亮的茶几旁摆着一把略小的椅子。我意识到安乐椅上坐着一个人，他身后垫着靠垫，双膝上盖着毯子。没等我反应过来，他便站起身来，因站不稳，便扶着椅背稳了稳步子，一言不发地望着我。然后——然后——我发现竟然是你！即便是亲眼所见，我一时也无法明白。我以为是叔叔请你来见我，要给我个惊喜。

你笑出声来，向我伸出手，“亲爱的小朱蒂，你难道还想象不到我就是长腿叔叔吗？”

这念头迅速从我脑海里闪过。噢，我真笨！但凡有点脑子，肯定能发现上百条蛛丝马迹。我做不了好侦探，你说呢，叔叔——杰维？我该怎样称呼你呢？直呼杰维显得没礼貌，我可不能对你没礼貌！

那真是甜蜜的半小时，不久，医生就来打发我走了。到了车站我还晕乎乎的，险些错搭前往圣·路易的火车。你也好不到哪里去，连茶也没请我喝一杯。但我俩都非常、非常幸福，不是吗？夜幕中我开车回到了洛克威洛——噢，天上的星星也是那样明亮！今天早晨，我带着科林走过了属于我们的每一个角落，我还记得你说的话，记得你说话的表情。今天的树林是青黛色的，空气里也凝结了些霜气，正是适合爬山的天气。我多么希望你就在我身边，陪我爬山啊。亲爱的杰维，我想你想得厉害，不过这得算甜蜜的思念；重聚就在眼前。我们是真真切切地属于彼此，不是幻觉。我最终找到了归宿，这样讲有些奇怪是吗？但是非常、非常甜蜜。

今后的日子里，我决不让你有片刻的难过。

你始终如一的，

朱蒂

星期四早晨

又及：

这是我第一封情书。我竟然无师自通，很神奇，不是吗？

全文完

1. 安东尼·特罗洛普:（1815-1882）英国作家，代表作品有《巴彻斯特养老院》和《巴彻斯特大教堂》等。